

晉

政

輯

要

晉政輯要卷之十四

戶制

鹽法

河東鹽池畦地額數

凡河東鹽池在解州安邑之間圍以牆啟以門

環繞百二十里

河東鹽法備覽內載池居中條山北麓東據安邑西跨解梁涑

水縣其左黃河互其右循其廣袤東西長五十餘里南北闊七里周總一百二十里名分三場實共一池中爲中場東爲東場西爲西場勢若長蛇形同仰盂東高西下南卑於北其停滂也漣漪映天儼湖河之在望其蟠根也糾纏附土擬冰石之同堅誠天造地設之區就中列地爲畦畦底如砥邊封土埂櫛比鱗次畦之旁有水港有腳道畦之北有料臺有庵廩畦之南有黑

河有護寶長堤而又於居中高阜之處特建神廟以隆祀典則所以位置於中者詳且備矣而由中及外四面圍以禁垣北開三門門各有司則凡商賈之運載工役之作止皆借以通出入而嚴關防是垣禁而門亦禁禁垣之外有馬道馬道之外有隍塹隍塹之外又有渠堰連環數重則所以保障於外者更密以周矣○又載中禁門與運城相對名曰祐寶東禁門距安邑五里名曰育寶西禁門距解州十里名曰成寶○又載雍正五年鹽政塞欽請將鹽丁修築之役一併除豁禁垣由是動帑興修雍正六年鹽政碩色以池牆最關緊要請於餘引公務項下撥銀三千兩以爲歲修之費十三年鹽政孫嘉淦於遵旨查奏河東各工案內將歲修禁牆銀兩奏請停止責令運同專管巡查如有塌卸報明興修所需銀兩卽於額設歲修渠堰銀五千兩內動支定制垣高一丈六尺基厚六尺頂厚二尺○卷查乾隆五十七年大學士阿桂

等議準課歸地丁案內查鹽池畦地澆曬鹽斤以供三省民食聽坐商與民自相交易是畦地係屬坐商世業保護鹽池卽所以保護畦地所有歲修渠堰銀五千兩應令山西巡撫轉飭各坐商照數交納河東道庫以備歲修之用毋庸動支公項如經理不善將該管官參賠治罪至池內三場畦地坐商遇有典賣應稟河東道立案以備查考又六小池坐落大池西北產鹽無幾乾隆三十八年運商復墾以濟大池之不足今運商裁汰其所墾畦地或照舊自曬或覓主接曬均聽其便自不必官爲經理○又查咸豐三年捐免充商案內聲明仍令坐商每年照舊捐銀五千兩作爲歲修之費統於入池種鹽者年底將用過銀數造冊報部覈銷

曰坐商

河東鹽法備覽內載明季係鹽丁撈採

存六千三百四丁撈採仍依舊制後僅存五千八百四十四丁半順治六年畦歸商人自行澆

曬不用鹽丁撈探康熙十六年清查晉省鹽丁  
 等事案內十三州縣除紳衿優免七百七丁外  
 查出實在鹽丁共三萬一千一百三丁半酌留  
 二千名以備修牆之用雍正五年鹽政塞欽題  
 免鹽丁修牆之役○卷查道光二十年巡撫  
 楊國楨奏準提早自正月初旬鳩工澆曬統  
 共錠名四百二十有五河東鹽法備覽內載錠  
 載舊志為商人領引納  
 課之則每十二錠商人按月納課一錠每六錠  
 商人分雙單月亦各納課一錠每錠計銀五十  
 兩三場商名四百二十有五共二千七百八十  
 八錠又零引一百七十道統為半錠共二千七  
 百八十八錠半嗣後運商納課鹽引加增仍場  
 坐商錠名在坐商論畦亦以六錠為一號以十  
 二錠為雙號是以錠名為坐商根窩歷久不變  
 乾隆五十七年課歸地丁坐商自行澆曬事不  
 經官督責中西兩場畦錠多荒東場亦間有之  
 嘉慶十二年復商後仿照長蘆淮浙章程引目

改填選商旋撫臣成齡於酌留銷價案內將各  
場荒畦仍照舊制二千七百八十八錠半如式  
修整奉 旨允準十六額畦四百六十五

年一律修完

迄今錠名如舊

額畦四百六十五

號餘畦一百二十一號

河東鹽法備覽內載順

分畦每畦一號註一商名

原額畦地四百八十八

五號中場一百四十二號東場二百四號西場

一百三十九號中場向有廊道一百五十丈東

西池漚各有無礙餘地以爲築設料臺之所商

人續加開治增畦七十二號共成五百五十七

號各立錠名皆爲額畦嗣因懷慶改食蘆鹽除

原額九十三號無地行銷無商而荒外其現有

畦地四百六十四號之中亦續荒一百一十號

三場僅存畦地三百五十四號後又查出王成

業額畦一號有錠無畦不思錠從畦出畦以錠

分三場額畦四百六十五號原與額錠二千七

百八十八錠半之數相配彼畦既荒錠名空存

有錠無哇鹽於何出是以雍正六年鹽政碩色  
有開荒之請部議無商荒哇先勸庫銀五千兩  
發交運使酌量開墾成熟之後商人有補完工  
本者即給為業其澆曬之商各出銷價以還庫  
項至有商荒哇令本商各開各哇如力有不能  
即頂與殷實之商開種惟時共成額哇四百六  
十五號即今現存額哇之數外有餘哇除查有  
額哇地邇淡水不堪澆曬並有錠無哇者即將  
餘哇補給外下存餘哇八十四號迨乾隆九年  
後商人又於三場隙地續加開荒亦除將額哇  
改移於新開餘哇外更增餘哇三十六號並前  
實有餘哇一百二十號三場共額餘哇五百八  
十五號今俱報部有名○增修鹽法備覽內載  
東場阡鋪中舊係除哇二十號嗣於復商後查  
出南岸續開張昌運餘哇一號嘉慶十六年經  
撫臣衡齡奏報三場荒哇一律修完案內計報  
額哇四百六十五號餘哇一百二十一號共額  
餘哇五百八十六號○又載復商後經部咨準

設立錠票如有買賣照民人買賣田地例投稅  
印契由河東道更名註冊年終報部查覈○又  
載咸豐四年戶部奏現在運商既經捐免坐商  
畦地如有無力澆曬者祇準租課典賣於同畦  
移商管業不得市棍串通滋弊違者鹽入  
官授受人及牙保均照阻壞鹽法例治罪

中場十鋪共畦一百五十五號計額畦一百三

十四號餘畦二十一號○頭鋪額畦十六號○

二鋪額畦十五號餘畦一號○三鋪額畦十七

號○四鋪額畦十一號餘畦二號○五鋪額畦

十九號○六鋪額畦十一號餘畦一號○七鋪

額畦十二號餘畦二號○八鋪額畦十九號餘



哇一號○九鋪額哇十三號餘哇一號○十鋪  
額哇一號餘哇十三號

東場十一鋪共哇二百六十七號計額哇二百  
四十五號餘哇二十二號○頭鋪額哇三十號  
餘哇一號○二鋪額哇二十二號○三鋪額哇  
二十六號○四鋪額哇二十七號○五鋪額哇  
二十三號○六鋪額哇十五號○七鋪額哇十  
六號○八鋪額哇十七號○九鋪額哇十二號  
○十鋪額哇十六號○卅鋪額哇四十二號餘

畦二十一號

西場十一鋪共畦一百六十四號計額畦八十  
六號餘畦七十八號○頭鋪額畦六號餘畦六  
號○二鋪額畦一號餘畦十四號○三鋪額畦  
五號餘畦八號○四鋪額畦四號餘畦十號○  
五鋪額畦六號餘畦九號○六鋪額畦十二號  
餘畦二號○七鋪額畦九號餘畦六號○八鋪  
額畦十號餘畦四號○九鋪額畦十一號餘畦  
一二號○十鋪額畦十號餘畦三號○卅鋪額畦

十二號餘畦十四號

鹽法二

河東行鹽地方引目課額○附領引  
繳引盤費等項銀兩

凡河東行鹽引地山西陝西河南三省共一百

一十廳州縣

河東鹽法志內載 國朝順治二  
年立河東鹽法巡鹽御史劉今尹

以申明轄屬題稱陝西平涼慶陽乃食花馬小  
池之鹽山西太原汾州乃食本地土鹽舊皆河  
東所轄若河南汝甯府逼近淮境係食淮鹽陝  
西臨洮鞏昌係食西和漳鹽舊非河東所轄乞  
照成規將太汾二府並陝西平慶二府行臣督  
理○又蘇順治十三年垣臣王紀題稱行鹽地  
方宜將現在戶口應銷引目酌派適均十四年  
御史焦毓瑞以河南俱食解鹽易於均派山西  
太汾遼沁例食本地土鹽食解鹽者平潞二府  
澤州一州陝西鳳翔例食花馬池鹽食解鹽者  
西安一府興安一州事例原有不同丁引難以  
互通議酌量情理畧爲增減具題○又載康熙

四年河南懷慶民人沈澄等以開封一府向食  
解鹽明季改食蘆鹽現與彰德衛輝同銷蘆引  
懷慶與彰衛相接請改食蘆鹽經三省督撫長  
蘆河東鹽政議覆未準○又載康熙十年御史  
布舒疏稱汾州七縣俱食本地土鹽獨石樓一  
縣行銷解鹽道里阻長行運維艱請照改土鹽  
○又載康熙二十四年河南巡撫王日藻奏準  
漢慶府屬仍請改食蘆鹽○卷查雍正二年升  
太原府屬之平定州忻州代州保德州平陽府  
屬之蒲州解州絳州隰州吉州河南府屬之陝  
州開封府屬之許州均爲直隸州均仍爲河東  
引地○又查雍正三年升太原府屬之晉武衛  
爲府附郭設晉武縣並設五寨神池偏關等縣  
仍食本地土鹽仍爲河東引地由晉武縣分領  
知總領河東鹽引三百九十張晉武縣分領一  
百四十張神池縣分領八十張其偏關五寨二  
縣鹽引一百七十張統屬同知總領○又查雍正  
正三年升西安府屬之商州乾州邠州同州華

州耀州均爲直隸州均仍爲河東引地○又查  
雍正六年升澤州蒲州直隸州均爲府澤州府  
附郭設鳳臺縣蒲州府附郭設永濟縣均仍爲  
河東引地○河東鹽法志內載行河東之引者  
省曰山西河南陝西山西惟平陽潞安澤  
州四府屬解絳吉隰四州屬行河東引食  
鹽太原汾州甯武三府屬遼沁平保忻代  
六州屬皆食土鹽領河東引不食河東鹽名曰  
鹽稅陝西省惟西安一府屬興安同商華耀乾  
邠七州屬領河東引食河東鹽其鳳翔府屬皆  
食花馬池鹽名曰鳳課與邠州屬之長武縣皆  
領河東引不食河東鹽河南則南陽河南二府  
屬汝陝二州屬與許州之襄城縣皆行河東引  
食河東鹽是三省領河東引州縣共一百七十  
三處○卷查雍正八年析蒲州府屬臨晉縣之  
虞鄉鎮置虞鄉縣仍爲河東引地○河東鹽法  
備覽內載雍正十二年南陽府屬復設南召縣  
分銷南陽縣引○卷查雍正十三年升同州直

隸州爲府附郭設大荔縣改華州耀州直隸州  
屬同州府均仍爲河東引地○河東鹽法備寬  
內載乾隆二十八年省太原府屬之清源縣併  
入徐溝縣省潞安府屬之平順縣併入潞城縣  
○卷查乾隆三十三年巡撫富明安奏準隸州  
暨所屬大甯永和二縣向行河東池鹽但處萬  
山之中輓運艱難請照石樓例改食土鹽仍爲  
河東引地○又查乾隆三十六年升平陽府屬  
之霍州爲直隸州改吉州直隸州屬平陽府均  
仍爲河東引地○又查乾隆四十七年升興安  
直隸州爲府附郭設安陸縣仍爲河東引地○  
又查嘉慶元年省平定州屬之樂平縣併入平  
定州○增修河東鹽法備覽內載興安府屬之  
漢陰復廩分銷安陸縣引○又載太原府屬之  
陽曲太原榆次太谷祁縣徐溝交城文水等縣  
汾州府屬之汾陽平遙介休孝義石樓崞等縣  
縣遼州併屬之和順榆社兩縣沁州併屬之武  
鄉縣平定州併屬之盂縣壽陽縣忻州併屬之

定襄縣代州併屬之五臺縣崞縣臨州併屬之  
大甯永和二縣共三十州縣向領河東鹽引嘉  
慶十二年復商案內奏由山西藩司轉院赴部  
領繳○又載太原府屬之岢嵐州嵐縣興縣汾  
州府屬之臨縣永甯州沁州屬之沁源縣甯武  
府屬之甯武神池偏關五寨四縣忻州屬之靜  
樂縣代州屬之繁峙縣保德州併屬之河曲縣  
共十四州縣向領河東鹽引嘉慶十二年復商  
案內撥入吉甯秦引地○又載嘉慶十二年巡  
撫成齡奏准復商案內陝西邠州併屬之三水  
醇化二縣向行河東鹽引今因賈重價昂請改  
食花馬池鹽○又載嘉慶十二年兩淮鹽政額  
勒布奏准准北岸銷疲滯實由潞鹽侵淮所致  
請將泌陽桐柏二縣改食淮鹽○又載嘉慶十  
二年河南巡撫馬慧裕奏準河東池鹽招商復  
運泌陽桐柏二縣請仍歸河東派商承辦○又  
載嘉慶十六年巡撫衡齡奏準以興安府七屬  
原係河東引地商運費重賠累雜支請照鳳翔



十六州	藍田涇陽三原整屋渭南富平醴泉同官耀州	安府屬之長安咸陽興平臨潼高陵鄂縣	州縣隰州屬之蒲縣共四十四州縣陝西則西	絳縣稷山河津六州縣絳州併屬垣曲聞喜	邑夏縣平陸芮城五州縣絳州併屬垣曲聞喜	之鳳臺高平陽城陵川沁水五縣解州併屬安	長子屯留襄垣潞城黎城壺關七縣澤州府屬	晉虞鄉榮河萬泉猗氏六縣潞安府屬之長治	汾西鄉南吉州十一州縣蒲州府屬之永濟臨	屬之臨汾洪洞浮山岳陽翼城曲沃太平襄陵	額引清冊內開河東現行引地山西則平陽府	鹽引毋庸請領○卷查同治五年河東道請領	州併屬之三水醇化長武四州縣原領之河東	安康漢陰洵陽白河紫陽石泉平利七廳縣邠	扶風郿縣麟遊汧陽隴州八州縣興安府屬之	巡撫王慶雲奏準鳳翔府屬之鳳翔岐山寶雞	府之例改食花馬池鹽○又載咸豐四年陝西
-----	--------------------	------------------	--------------------	-------------------	--------------------	--------------------	--------------------	--------------------	--------------------	--------------------	--------------------	--------------------	--------------------	--------------------	--------------------	--------------------	--------------------

縣同州府屬之大荔潼關廳朝邑郃陽澄城韓  
城白水華州華陰蒲城十廳州縣乾州併屬武  
功永壽三州縣共三十四廳州縣河南則河南  
府屬之洛陽偃師鞏縣孟津宜陽登封永甯新  
安澗池嵩縣十縣陝州併屬靈寶閿鄉盧氏四  
州縣南陽府屬之南陽南召泌陽桐柏鎮平唐  
縣鄧州內鄉新野浙川德裕州葉縣十二廳州  
縣汝州併屬魯山鄧縣寶豐伊陽五州縣許州  
屬之襄城縣共三十二廳州縣每鹽二百五十  
三省行鹽引地共一百一十處

斤爲一引每一百二十引爲一名

河東鹽法備  
覽內載河東

鹽法量鹽以尺掣鹽以秤秤以十六兩爲準歷  
條院司覈定秤式飭場遵照舊制每引支鹽二  
百斤雍正三年鹽政馬喀以河東鹽運三省車  
載駝馱盤山過渡折耗爲多特請加重二百四  
十斤爲一引是二百斤爲正鹽而四十斤卽耗  
鹽也乾隆四十二年運使程國表詳蒙鹽政瑞

齡奏請做照兩淮鹵耗之例於五六七八等月  
每引加鹵耗鹽五斤奉旨準行乾隆四  
十九年巡撫兼鹽政農起以河東鹽多陸運必  
待九月以後天晴路乾農隙腳賤之時方可源  
源掣運若定加耗於五六七八等月商人有加  
耗之名而未受加耗之益請將河東原定鹵耗  
改加於九十一月十二等月俾沾實惠部議允  
行今每歲九月一日由運司於三禁門各發小  
秤錘一枚按期懸掛加耗限滿繳司貯庫至於  
載鹽出場例用口袋一引分爲兩袋往時每袋  
除皮二斤半以一百二十斤爲鹽式其二斤半  
乃袋皮耳乾隆四十六年署運使繆其吉祥蒙  
鹽政批允以口袋新舊不一新者不過二三斤  
舊者經用數次鹽鹵浸濕加以補綴有重至六  
七斤者酌中覈定每袋除皮五斤今禁門秤式  
每袋淨鹽一百二十斤外加袋皮五斤遇加耗  
則每袋連皮一百二十七斤半○增修河東鹽  
法備覽內載嘉慶二十四年巡撫成格奏準晉

陝二省引地銀價增昂每引加鹽十斤免其加課○又載咸豐二年 欽差侍郎王慶雲江蘇布政使聯英巡撫兆那蘇圖奏河南改引行票每引亦加鹽十斤免其加課 歲領

額引六十三萬五千八百三十九引合五千二

百九十八名七十九引 河東鹽法志內載順治

千九百三十三引康熙十八年陽曲等四十州

縣按丁加引一萬七千四百六十二引西安府

屬按丁加引二萬二千九百六十七引康熙十

九年又於陽曲等四十州縣按丁復加四千三

百三十二引共額引四十五萬四千六百九十

四引康熙二十四年懷慶政食蘆鹽除河東引

三萬七千二百五十一引共額引四十一萬七

千四百四十三引雍正七年增解安引八千七

百引雍正八年增長武引八百四引共額引四

十二萬六千九百四十七引○河東鹽法備覽

內載雍正三年川陝總督帶管鹽務年羹堯以  
額引不敷行銷請領餘引十萬道雍正六年增  
領餘引二萬道七年增領餘引三萬道八年增  
領餘引五萬道乾隆五年以閏月之年食鹽必  
多增領餘引二萬道六年復領餘引二萬道先  
後共領餘引二十四萬道乾隆十六年鹽政西  
甯題減四萬道乾隆十八年增復二萬道二十  
一年增復二萬道仍足二十四萬道二十六年  
鹽政薩哈岱題減七萬道三十年增復三萬道  
三十二年增復二萬道至四十九年又增復二  
萬道全復二十四萬道共額餘六十六萬六千  
九百四十七引○增修河東鹽法備覽內載乾  
隆五十六年大學士阿桂等議覆巡撫馮光熊  
奏河東課歸地丁無需商運其行鹽部引應準  
停領○又載嘉慶十一年巡撫成齡奏準河東  
鹽課舊額山西陝西河南三省每年額餘引六  
十六萬六千九百四十七道內除陽曲等四十  
四州縣撥歸吉蘭泰引四萬五千六百四十五

道又河南泌陽桐柏二縣改撥兩淮引地引一  
萬六千二十三道二共改撥引六萬一千六百  
六十八道河東寶領引六十萬五千二百七十  
九道○又載嘉慶十二年河南巡撫馬慧裕奏  
準河南桐柏泌陽二縣照舊由河東派商辦運  
改歸河東引一萬六千二十三道河東寶領引  
六十二萬一千三百二道○又載嘉慶十七年  
巡撫衡齡奏準吉蘭泰鹽引八萬七千五百道  
歸現行潞鹽引地分銷名爲續增活引河東寶  
領引七十萬八千八百二道○又載咸豐四年  
巡撫恆春奏準復引官運案內請將吉蘭泰活  
引永遠豁除惟山西苛嵐等十四州縣鹽稅引  
三千四百九十四道向歸吉引行銷吉引雖裁  
而此項鹽稅未便無著請勻攤山西行鹽引地  
融銷河東寶領引六十二萬四千七百九十六  
道○又載是年陝西巡撫王慶雲奏準西同商  
乾四府州屬課歸地丁所有河東鹽引十五萬  
九千八百二十一引應請停銷鳳興邠三府州

屬原領河東鹽引二萬四千九百五十七道毋庸請領○又載咸豐六年陝西巡撫吳振棫山西巡撫王慶雲合奏陝省鹽課請照河南官民並運俟請領丁巳綱晉豫鹽引時並領陝西額引鳳興邠三府州屬仍毋庸請引河東實領引五十九萬九千八百三十九道○又載咸豐五年戶部議準巡撫王慶雲咨添設鹽賣口岸鹽票三百名七年改領部引三萬六千道○又載咸豐九年十年三次共加票六百萬名活引五百名同治元年四年兩次將前後加票活引一千一百名撥予停辦河東實領引山西則官運官六十三萬五千八百三十九道

銷陝西河南則官民並運

河東鹽法備覽內載順治四年御史朱鼎

廷始以招商分引爲請招得商人張永盛等二十六名六年御史劉達又招商人馬興等二十三名至十年奉有鹽課不許派及戶口之旨御史劉秉政運使陳喆極力招商又招得

商人董教等一百一十餘名自此商數充足引課皆有商承認而戶口之派累悉除惟是河東商小力微或一家而有數十錠或一家而止有數錠甚且有一商名而數人朋充者在有地方之運商商運商銷猶可稍覓蠅頭而無地方之坐商封認領引勢不得不資小販以供運賣於是除騙誑逃百弊滋生至康熙十八年池遭水患瘡孔盡露商乃大困二十七年運使蘇昌臣極力調劑嚴以汰販寬以裕商三省引地陸續招商包運雍正五六年開土販盡革乾隆二十二十二等年連遭水祲商人紛紛告退報認無人二十五年鹽政薩哈岱奏明在晉省太原汾州平陽等府屬舉報富戶充當人始視為畏途百計求免乾隆四十一年巡撫巴延三會同鹽政瑞齡奏請招充鹽商仿照晉省銅商之例責成退商舉報五年更換俾知息肩有日自必踴躍急公在作法之初立意未嘗不善然而歲歲招商年年更換通省富戶不得安甯乾隆四十



七年巡撫兼鹽政農起奏請停止此例更定長商以爲一勞永逸之計先於現商中擇其殷實者酌留三十六家並令留商公同舉報新商二十四家頂辦退商引地如所舉不實卽將引地派令舉報之商公同認辦至家道消長本自靡常或別有事故虛耗財產則非舉報不實可比部議覆準○又載乾隆五十六年大學士阿桂等議覆巡撫馮光熊奏以河東鹽務積疲商屢換則病在殷戶價屢增則困在貧民惟有課歸地丁鹽聽民運較爲便益準自乾隆五十七年爲始改歸辦理○又載嘉慶十一年巡撫同興奏稱接奉 廷寄因河南撫臣馬慧裕籌議豫省私販章程欽奉 諭旨豫省欲防私鹽充斥莫若就晉省產鹽地方酌定往運若干不許額外多運以杜私販之源等因欽此惟思池鹽旣官爲定數始準運往卽與官引無異此時若不將池鹽仍歸商運終不足以杜私販之源○又載是年 欽差工部左侍郎英和

內閣學士初彭齡會同巡撫同興奏河東池鹽  
任販運銷漫無稽查其侵越勢不能遏且徵鹽  
課於有糧之民而錫美利於無引之販以致連  
年淮商困乏池鹽私販日見充盈誠如  
聖鑒尙非經久無弊之法自當仍歸商運以循  
舊章第籤商既恐不公而招商亦須慎選祇在  
嚴杜地方官吏賄匿鉅戶捏報中戶及一切糜  
費悉從撙節似尚不難辦理奉  
上諭籤  
商易致流弊自不若招商較爲妥善其應如何  
改設章程斟酌妥善之處著同興會同陝西河  
南巡撫定議奏聞候朕降旨等因欽此○又載  
是年巡撫同興奏茲臣籌議復商首以興利除  
弊爲先務臣與藩司金應琦悉心商酌惟有以  
商招商之法方可免官吏勒索之弊現擬先傳  
乾隆五十七年以前舊商中之家道殷實者令  
其互保復充其有家已中落無人互保者是爲  
乏商卽令已復之舊商保舉新商承充更換○  
又載嘉慶十二年巡撫成齡奏準河東鹽務復

歸商運招商五十八家續招商一十三家分別  
頂充幫辦統以十二年正月初一日爲開運之  
始○又載嘉慶二十五年戶部覆準巡撫成格  
冊開豫省商運民銷將商運鹽斤統歸會興鎮  
一處運發售賣時止許在三十二州縣之內不  
得侵越准蘆引地此次商運民銷課由商納引  
由商領該民販行銷之鹽並無引據未免漫無  
稽覈委員駐劄會興鎮給予戳記發給民販照  
票以憑查覈○又載道光二十四年巡撫梁蔭  
函奏準各商如果力難承充準令告退又恐所  
舉之商畏葸不前飭令先行試辦三年如情願  
認充再行咨部更名作爲正商或力有未逮卽  
令另舉新商接充○又載咸豐三年 欽  
差侍郎王慶雲江蘇布政使聯英會同巡撫兆  
那蘇圖奏準改引行票仍留長商先課後鹽將  
陝西並本省之鹽一律設立口岸與會興鎮分  
爲三路永不準再有簽舉富戶之弊○又載咸  
豐四年戶部覆準巡撫恆春奏自以商捐免辦

另於鹽池收稅納課爲目今第一要圖節經集  
商到省開導共可捐輸銀三百萬兩上下永遠  
免商山陝二省改爲官運官銷河南一省改爲  
官運民銷均於鹽池按名納稅並定先課後鹽  
○又載咸豐五年二月戶部覆準陝西巡撫王  
慶雲奏陝省鹽課做照乾隆五十七年舊案改  
歸地丁撥徵○又載咸豐六年巡撫王慶雲奏  
準河南鹽課自成豐四年改爲官運參募民運  
現在試辦一年先課後鹽民販均無貽誤實與  
官運可以並行○又載咸豐六年陝西巡撫吳  
振斌山西巡撫王慶雲會奏陝省鹽課改歸地  
丁併徵諸多窒礙請照河南鹽課官民並運先  
課後鹽之法變通辦理○又載同治十一年巡  
撫鮑源深奏覆御史袁承業奏敬陳流弊摺內  
稱山西本省引地自免商以後改爲官運官銷  
該州縣有自行領辦者有派人代運者其代運  
之人名爲運夥凡辦理之是否得宜運夥之是  
否得人均惟該州縣是問應由臣通飭各州縣

以後凡有由官自行領辦者或初係招商代運嗣因告退及滋弊斥逐該州縣情願自辦者仍責成照章領運毋庸更議其現在招商代運者卽由該州縣查明確係股實良民並無捏名朋充取具保結以領辦的名通每引額徵正雜課報各衙門查考準其領運

並公費銀一兩每名合銀一百二十兩

內每引正課銀

四錢一分六釐六毫六絲零每名合銀五十兩  
每引雜課銀四錢五分八釐三毫三絲零每名  
合銀五十五兩每引公費銀一錢  
二分五釐每名合銀一十五兩  
共徵正雜課

銀五十五萬六千三百五十九兩一錢三分五

釐內正課銀二十六萬四千九百三十二兩九

錢一分七釐雜課銀二十九萬一千四百二

十六兩二

錢八釐公費銀七萬九千四百七十九兩八

錢七分五釐

河東鹽法便覽內載我朝龍興

道課額一十三萬一千一百七十八兩五錢六分以三錢二分爲科徵順治十三年因軍需不給增引十萬以所有課錠三萬二千攤入四十萬九千九百三十三引之中每引該攤課七分八釐六絲一忽五微與前課三錢二分合覈乃得引價三錢九分八釐有奇歲徵課銀一十六萬三千一百七十八兩五錢六分康熙十五年每引加銀五分十七年復加銀七分十八年御史傅廷俊以清查鹽課酌加商引具題山陝二屬共加引四萬四千七百六十一道按引加課本年通撥除賑濟地租等項實共徵引課二十三萬五千五百五十九兩有奇引價每張實計課銀五錢一分八釐有餘康熙二十四年御史李時謙奏除五分加增課二十八年御史郝維謙奏除七分加增課仍照順治十三年定額每引止納三錢九分八釐零自懷慶改食鹽鹽減

引除課之後至雍正初年實存引課一十六萬  
六千一百六十八兩有奇加以賑濟地租等項  
共正雜課一十七萬一千七百二十八兩零而  
紙硃價銀不與焉○又載河東舊額正雜銀一  
十七萬一千七百二十八兩八錢一分六釐內  
有額引課更名食鹽引課西安加增引課並鹽  
稅鳳課等名目爲正課有賑濟米價爲雜課又  
有池灘地租小麥變價京書庫費等款爲額外  
雜課自雍正三年川陝總督帶管鹽務年羹堯  
請將河工銅斤名色並各衙門陋規俱行裁革  
惟於額引並加增引項下每引一名收官錢銀  
十一兩公務銀二十四兩八分著爲定例此額  
引雜課之額增也又於本年因額引不敷配銷  
請領餘引十萬道雍正六七八等年暨乾隆五  
六兩年陸續增領餘引十四萬先後共領餘引  
二十四萬道儘銷儘報厥後旋減旋復乾隆四  
十九年全復二十四萬道之數課錠官錢公務  
照額引一例徵收每名多收公費銀六兩此又

餘引正雜各課之續增也其額引扣錢加增餘銀官置昌零引解安長武加引各課並將粒蘆課豁澤節省唐縣裕州沁池等歸公則皆始於雍正三年之後至於餘平積餘併餘並一切附餘各雜項悉屬因地制宜隨時釐正今實計正雜銀五十一萬八千一百一十餘兩○增修河東鹽法備覽內載乾隆五十七年大學士阿桂等議覆山西巡撫馮光熊奏河東池鹽行銷山西陝西河南三省商力疲乏請以三省之鹽課雜項共四十八萬餘兩在於三省行鹽完課納稅之一百七十二廳州縣地丁項下統計均攤○又載乾隆五十七年大學士阿桂等議覆課歸地丁善後事宜條款內開河南省唐縣歸公銀一萬二千四十三兩六錢五分四釐裕州歸公銀一千兩山西省潞澤節省銀二萬兩應令河南山西各巡撫轉飭徵解各本省藩庫報撥又安邑縣夏縣聞喜縣絳縣嵐徵地租麥租籽粒蘆價等銀一千九十二兩六錢四分三釐零



應一體改解藩庫其運司經歷徵收麥租亦應  
改歸安邑縣就近徵解○又載嘉慶十二年復  
歸商運額徵正雜課銀四十八萬八千三百七  
十四兩零十五年加增河工經費銀一十四萬  
四千二百七十餘兩十八年又加吉蘭泰活引  
河工經費銀二萬一千兩並公費平餘公務官  
錢等銀六萬八千七十餘兩通共課銀七十二  
萬一千七百兩有奇道光年間遞有增減以二  
十九年奏銷計之正雜課銀共六十六萬五千  
兩有零逮至咸豐四年免商晉省改爲官運官  
銷豫陝改爲官運民銷歲徵額課銀五十二萬  
四千八百五十餘兩五年議加靈鹽票三百  
名七年改引仍照正引徵課增銀三萬一千五  
百兩每年共徵正雜課銀五十五萬六千三百  
五十餘兩○又載咸豐四年戶部議準巡撫恆  
春奏嗣後山陝河南請改商運爲官運均於鹽  
池按名納稅並定先課後鹽每鹽一斤收稅銀  
四釐每名三萬斤可收稅銀一百二十兩覈算

共收稅銀五十九萬九千八百三十九兩統俟  
試辦一年如果運銷無滯除公費外即可作為  
定額將河工經費活引課銀及潞澤節省唐裕  
歸公等項永遠除另籌抵補○又載河東課  
項咸豐四年改革官運歲徵正課銀二十四萬  
九千九百三十二兩九錢一分七釐雜課銀二  
十七萬四千九百二十六兩二錢八釐無官錢  
公務等一切名目統以正雜課名之其公費一  
款係於正供外餘銀七萬餘兩以作三省管鹽  
各衙門辦公經費○又載咸豐四年改辦官運  
額引五十九萬九千八百三十九道合四千九  
百九十八名七十九引共徵銀五十九萬九千  
八百三十九兩每名徵正雜課銀一百五兩共  
銀五十二萬四千八百五十九兩一錢二分五  
釐公費銀十五兩共徵銀七萬四千九百七十  
九兩八錢七分五釐○又載咸豐五年議加靈  
寶縣口岸鹽票三百名七年改領部引每斤四  
釐每年徵正課銀一萬五千兩雜課銀一萬六

千五百兩公費銀四千五百兩○又載咸豐九年至同治元年三次加徵羨餘加費加票共銀四十餘萬兩同治二年至光緒六年將加徵羨餘加費加票銀兩一概裁除每年共實徵三省並靈寶引正雜課銀五十五萬六千三百五十九兩一錢二分五釐公費銀七萬九千四百七十九兩八錢七分五釐 每引額徵海防經費銀八分三釐

三毫零每名合銀十兩共徵銀五萬二千九百

八十六兩五錢八分四釐

卷查光緒十年九月署巡撫奎 奏準籌

備海上兵精案內據獲河東道丁體常稟於商捐緝私經費項下提銀二萬兩以供目前沿海兵事之用每年於四九兩月各半解司存儲聽候調撥○又查光緒十一年五月署巡撫奎 奏準戶部咨光緒十年十二月初八日會議籌餉一摺清單內開領票行鹽酌令捐輸查淮南

五百引爲一票准北每百引爲一號茲酌定淮南每引捐銀四錢准北每引捐銀二錢其餘有鹽務各省應令各督撫體察情形能否一律仿照辦理迅卽妥議具奏奉旨依議欽此等因咨行到臣當卽欽遵轉行河東道籌議去後覆查河東鹽務自咸豐四年免商以後豫陝民販或合夥湊貨或出息捐貸已非如從前運商之殷實迨丁戊歲被溢鹽引地同時被災戶口彫零銷數驟減民販中虧本較業者十居八九前撫臣曾國荃目擊情形思有以保護全網於是自己卯綱起凡一切鹽引加費及先後續增羨餘等項悉經奏準裁免在案惟是池鹽向資澆曬澆曬全賴人工比歲工作價增數倍銷路疲滯售價轉不如前坐商旣困而該民販等節陸運動輒千百餘里費大本重計每名課項鹽價並運腳店用火雜辛工需銀三四百兩或五六百兩不等最以目前時值餘利無多勢不能與本輕利厚之兩淮票商等量齊觀况現在

陝省鹽釐經前撫臣張之洞奏明由晉包納運  
販隨課封交上年臣於裁節常年用款案內又  
提緝私經費銀二萬兩存儲候撥亦皆出自商  
捐夫以捐項之繁重如此運販之艱窘如彼若  
再責令捐輸未免竭澤而漁全局慮有不支之  
勢然值此海疆多故敵愾同深商民雖疲要當  
激其天良量爲敦勸卽經督飭河東道多方曉  
諭該民販等始則以溢網銷數疲滯堅求寬免  
繼乃迫於大義僉議每年除酌提緝私經費外  
或再捐銀二三萬兩尙可免強籌湊多則力實  
難勝臣察覈情詞尙非虛飾自應衡量商力酌  
令輸將俾籌餉無礙雖糶庶爲兩全之道惟查  
該民販等現議捐數合之上年奏提緝私經費  
一項歲可捐銀四五萬兩臣愚以爲同一捐輸  
與其分作兩款徵收何若併歸一款較爲簡易  
該民販等既願加捐應將緝私經費豁免卽於  
封納正雜課項之外每名捐銀一十兩名爲海  
防經費隨課上庫專備餉需以全綱畧計每綱

可徵銀五萬三千兩卽使銷引未能足額每年  
總可得銀四萬餘兩此項擬附入奏銷冊內分  
別造報所有從前緝私經費名目悉予裁除如  
蒙俞允應請自奏準之日爲始無論正銷  
帶銷一律按名徵收儘數報撥以前運銷者概  
免補繳其原奏備提之緝私經費銀二萬兩應  
請截至起徵海防經費之日止嗣後免其交納  
○又查三省並靈寶鹽引五千二百九十八名  
七十九引按每名捐銀一十兩共應 又晉省鹽  
捐銀五萬二千九百八十七兩九錢  
引每引額徵經費銀一分六釐六毫零每名合

銀二兩

晉引一千六百六  
十六名一百八引

共徵銀三千三百三

十三兩七錢九分八釐

卷查光緒九年九月巡  
撫張 咨覆戶部奏

加京員津貼案內稱查河東鹽引按名向有陸  
封晉引經費銀二兩每年共封銀三千三百三

十三兩零儘數歸補墊發原放豫陝鹽引經費不敷支發之款係屬外銷所有河東道每年應解議加京員津貼銀一千兩擬卽又陝西鹽引在前項經費項下按名籌動搭解

每引額徵鹽釐銀一錢每名合銀一十二兩

一千三百三十引共徵銀一萬五千九百八十二

兩一錢卷查光緒十年四月初八日巡撫張奏準

完納鹽課本已不應再納釐金第以陝省防軍未撤需餉甚殷前項釐金抽收已久一時勢難遽裁但晉省商販運鹽到陝在總卡完納釐金以後分路零運各岸不能將釐票分裂致他卡復行抽收重疊完納不無苦累是以添鹽日形疲滯前於同治十三年間議於河東包納釐金旋因經費難籌而止查豫省於軍興之際亦曾於會興鎮議籌鹽釐咸豐入年經前撫臣奏準

於靈寶加引項下按年提銀二萬兩解豫抵充  
釐金軍務告竣旋即停止是晉省包完鄰岸釐  
金久有成規陝省事同一律自宜仿照辦理惟  
豫鹽額引二千二百九十九名零陝鹽一千三  
百三十一名零如照豫引鹽釐成案每名完釐  
銀八兩六錢九分五釐陝岸額引少於豫鹽幾  
及一半釐數亦應隨減恐不足以濟陝省軍餉  
之需今擬將運陝鹽斤責成商販於納課時每  
名完銀十二兩呈交道庫另款存儲按季解陝  
應用以後亦斷不停止傳訊各商販無不懽欣  
樂從呈由河東道襄議具詳前來臣查陝岸釐  
章本係每名徵銀十二兩此次援案議包係令  
仍照陝章並不限以豫釐之數兼令常川籌濟  
亦不限以停止之年而且隨課封交按名起解  
於彼於此較若畫一在陝饒並無出入而於潞  
商藉免留難可期以後鹽引暢銷晉課陝釐兩  
有起色

又山陝豫三省鹽引每引額徵銷價銀二



分七釐八毫零每名合銀三兩三錢四分六釐  
三省鹽引四千九百九十八名七十九  
引按名徵收盛寶鹽引三百名未加 共徵銀

一萬六千七百二十五兩五錢一分

河東鹽法備覽內載

運商行銷坐商之引山給租息名曰銷價在昔  
坐商治畦種鹽納課領引凡有地方之運商商  
鹽商運商引商銷無所謂銷價也其無地方之  
坐商全俟外來土販買運引鹽既得鹽價復受  
引價亦無所謂銷價也迨後土販禁革坐商乏  
致遺之力三省引地陸續皆有商包運然運鹽  
必先領引領引必先坐錠引以錠分錠自畦出  
有一錠之畦始領一名之引是引爲坐商之引  
運商借名行銷故償之以價况坐商種鹽於池  
以供運商配掣運商酌給銷價以爲坐商之工  
本此在當年招商之時準以情理合場通例皆  
然卽今商由舉報而承辦引地未及領引必先

坐錠坐錠之後按錠出給銷價每錠銷價銀二  
十四兩一畦六錠歲計銷價銀一百四十四兩  
以爲澆曬工本之資雍正八年鹽政碩色奏明  
銷價銀兩爲坐商澆曬工本無銷價則澆曬無  
資有悞課源請將銷價仍留坐商○增脩河東  
鹽法備覽內載乾隆五十七年課歸地丁民販  
計值買鹽無銷價名目嘉慶十一年復商案內  
巡撫成齡奏準將舊定銷價減去三成酌留七  
成銀十六兩八錢山運商照交道庫以爲脩治  
畦地之用十六年巡撫衡齡奏準以各處荒畦  
一律脩整自十七年起照舊發給坐商咸豐二  
年改引行票案內經 欽差侍郎王慶雲  
等奏請每錠銷價定爲六兩交收三年免商案  
內巡撫恆春奏請仍遵舊案每錠銀六兩以額  
畦二千七百八十八錠半合算共銀一萬六千  
七百三十一兩按三省五千名引數一律勻攤  
每封課一名隨徵銷價銀三兩三錢四分六釐  
每年底驗明錠票按錠給發○卷查光緒十年

巡撫張

批河東道黃照臨詳銷

統共徵銀

價銀兩畫半

給發餘一半存儲候撥

七十二萬四千八百六十六兩九錢九分二釐

內正課銀二十六萬四千九百三十二兩九錢

一分七釐○雜課銀二十九萬一千四百二十

六兩二錢八釐○公費銀七萬九千四百七十

九兩八錢七分五釐○海防經費銀五萬二千

九百八十六兩五錢八分四釐○晉引經費銀

三千三百三十三兩七錢九分八釐○陝岸鹽

釐銀一萬五千九百八十二兩一錢○銷

價銀一萬六千七百二十五兩五錢一分

山西省

平蒲沁澤四府解絳霍  
三州並隰州屬蒲縣

額行二十萬二

十八引

合一千六百六十

每引

徵正課銀四錢

六絲零

雜課銀四錢五分八釐三毫三絲零公

費銀一錢二分五釐海防經費銀八分三釐三

毫三絲零晉引經費銀一分六釐六毫  
六絲零銷價銀二分七釐八毫八絲零  
徵銀一

兩一錢二分七釐八毫八絲零  
每名徵銀一百三十五兩三錢

四分六釐  
共徵銀二十二萬五千六百八兩二錢

四分六釐  
內正課銀八萬三千三百四十五兩  
一釐○雜課銀九萬一千六百七十

九兩五錢○公費銀二萬五千三百五錢○海  
防經費銀一萬六千六百六十九兩○晉引經

費銀三千三百三十三兩七錢九分八釐○  
銷價銀五千五百七十七兩四錢四分七釐

平陽府屬一州十縣額行四萬七千四百八十三引

合三百九十五名八十三引  
徵銀五萬三千五百五十五兩

二錢七分七釐  
內正課銀一萬九千七百八十  
四兩五錢七分九釐○雜課銀

二萬一千七百六十三兩三分九釐○公費銀  
 五千九百三十五兩三錢七分五釐○海防經  
 費銀三千九百五十六兩九錢一分六釐○晉  
 引經費銀七百九十一兩三錢八分四釐○銷  
 價銀一千三百二十○臨汾縣 距運城三百一  
 三兩九錢八分四釐 十里限六日到  
 額行八千五百四十一引 合七十一名 徵銀九

千六百三十三兩二錢五分二釐 內正課銀三  
 千五百五十

八兩七錢五分○雜課銀三千九百一十四兩

六錢二分五釐○公費銀一千六十七兩六錢

二分五釐○海防經費銀七百一十一兩七錢

五分○晉引經費銀一百四十二兩三錢五分

○銷價銀二百三十○洪洞縣 距運城三百七  
 八兩一錢五分二釐 十里限七日到

額行八千五百一十八引 合七十名 徵銀九  
 百一十八引

千六百七兩三錢九釐

內正課銀三千五百四十九兩一錢六分六釐

○雜課銀三千九百四兩八分三釐○公費銀

一千六十四兩七錢五分○海防經費銀七百

九兩八錢三分三釐○晉引經費銀一百四十

一兩九錢六分七釐○銷價銀二百三十七兩

五錢○浮山縣距運城三百三十里限六日到額行一千七百

九十八引合一十四名一徵銀二千二十七兩

九錢三分三釐內正課銀七百四十九兩一錢六分六釐○雜課銀八百二十

四兩八分三釐○公費銀二百二十四兩七錢

五分○海防經費銀一百四十九兩八錢三分

三釐○晉引經費銀二十九兩九錢六分○岳

七釐○銷價銀五十兩一錢三分四釐

陽縣距運城四百二十里限七日到額行一千五百五十八引

戶制 鹽法

合一十二名一  
百一十八引 徵銀一千七百五十七兩二錢

四分一釐 內正課銀六百四十九兩一錢六分  
六釐 雜課銀七百一十四兩八分

三釐 公費銀一百九十四兩七錢五分 海  
防經費銀一百二十九兩八錢三分三釐 晉

引經費銀二十五兩九錢六分七釐 翼城縣  
○銷價銀四十三兩四錢四分二釐

距運城二百六十 額行五千三百四十三引 合四  
十里限四日到

名六十 徵銀六千二十六兩二錢八分一釐 內  
三引

課銀二千二百二十六兩二錢五分 雜課銀  
二千四百四十八兩八錢七分五釐 公費銀

六百六十七兩八錢七分五釐 海防經費銀  
四百四十五兩二錢五分 晉引經費銀八十

九兩五分 銷價銀一百 曲沃縣 距運城二  
四十八兩九錢八分一釐

○曲沃縣 距運城二  
百一十里

限三額行八千四百五引合七十徵銀九千四

百七十九兩八錢五分八釐內正課銀三千五百二兩八分三釐

○雜課銀三千八百五十二兩二錢九分一釐

○公費銀一千五十兩六錢二分五釐○海防

經費銀七百兩四錢一分七釐○晉引經費銀

一百四十兩八分三釐○銷價銀二百三十四

兩三錢五○太平縣距運城二百四十里限四日到額行五千

分九釐

二百八十三引合四十四名三引徵銀五千九百五十

八兩六錢七釐內正課銀二千二百一兩二錢四分九釐○雜課銀二千四百

二十一兩三錢七分五釐○公費銀六百六十

兩三錢七分五釐○海防經費銀四百四十兩

二錢五分○晉引經費銀八十八兩五

分○銷價銀一百四十七兩三錢八釐○襄陵



縣距運城二百九十里限六日到額行五千四百八十四引合

十五名八徵銀六千一百八十五兩三錢一分

二釐內正課銀二千二百八十五兩○雜課銀二千五百一十三兩五錢○公費銀六百

八十五兩五錢○海防經費銀四百五十七兩

○晉引經費銀九十一兩四錢○銷價銀一百

五十二兩九錢○汾西縣距運城四百八十里限八日到額行一

千二百六十八引合一十名徵銀一千四百三

十兩一錢五分五釐內正課銀五百二十八兩三錢三分三釐○雜課銀

五百八十一兩一錢六分六釐○公費銀一百五十八兩五錢○海防經費銀一百五兩六錢六分七釐○晉引經費銀二十一兩一錢三分三釐○銷價銀三十五兩三錢五分六釐○

鄉甯縣

距運城四百七十里限八日到

額行七百二十一引

合六

名一

徵銀八百一十三兩二錢三釐

內正課銀三百兩四

錢一分六釐○雜課銀三百三十兩四錢五分

入釐○公費銀九十兩一錢二分五釐○海防經費銀六十兩八分三釐○晉引經費銀一十

二兩一分七釐○銷價銀二十兩一錢四釐

○吉州

距運城三百二十里限五日到

額行五百六十四引

合四

名八十四引

徵銀六百三十六兩一錢二分六釐

內正

課銀二百三十五兩○雜課銀二百五十八兩五錢○公費銀七十兩五錢○海防經費銀四

十七兩○晉引經費銀九兩四錢○

銷價銀一十五兩七錢二分六釐

蒲州府屬

六縣

額行一萬八千二百七十三引

合一

百五十二名 徵銀二萬六百九兩八錢一分三

三十三引 釐內正課銀七千六百一十三兩七錢五分○

雜課銀八千三百七十五兩一錢二分五釐

○公費銀二千二百八十四兩一錢二分五釐

○海防經費銀一千五百二十二兩七錢五分

○晉引經費銀三百四兩五錢五分 ○永濟縣

○銷價銀五百九兩五錢一分三釐

距運城一百四 額行六千六百六十二引 合五

十里限二日到

名六十 徵銀七千五百一十三兩九錢五分八

二引 釐內正課銀二千七百七十五兩八錢三分三

釐 ○雜課銀三千五十三兩四錢一分六釐

○公費銀八百三十二兩七錢五分 ○海防經

費銀五百五十五兩一錢六分七釐 ○晉引經

費銀一百一十一兩三分三釐 ○銷

價銀一百八十五兩七錢五分九釐 ○臨晉縣

距運城八十五里限一日到

額行二千七百一十引

合二十三名七

引徵銀三千五十六兩五錢六分二釐

內正課銀一千

一百二十九兩一錢六分六釐○雜課銀一千

二百四十二兩八分三釐○公費銀三百三十

八兩七錢五分○海防經費銀二百二十五兩

八錢三分三釐○晉引經費銀四十五兩一錢

六分六釐○銷價銀七○虞鄉縣距運城八十五兩五錢六分四釐

額行一千五百七十八引

合一十三名一十八引

徵銀一

千七百七十九兩八錢

內正課銀六百五十七兩五錢○雜課銀七百

二十三兩二錢五分○公費銀一百九十七兩

二錢五分○海防經費銀一百三十一兩五錢

○晉引經費銀二十六兩

三錢○銷價銀四十四兩○榮河縣距運城一百五十里

限二額行三千九百四十九引合三十二名徵

銀四千四百五十四兩一分內正課銀一千六百四十五兩四錢

一分六釐○雜課銀一千八百九兩九錢五分

入釐○公費銀四百九十三兩六錢二分五釐

○海防經費銀三百二十九兩八錢三分三釐○晉

引經費銀六十五兩八錢一分七釐○銷價銀

一百一十兩一○萬泉縣距運城一百一額行

錢一分一釐一千五百八十九引合一十三名徵銀一千七

百九十二兩二錢六釐內正課銀六百六十二

兩八分三釐○雜課銀

七百二十八兩二錢九分一釐○公費銀一百九十八兩六錢二分五釐○海防經費銀一百三十二兩四錢一分七釐○晉引經費銀二百六兩四錢八分三釐○銷價銀四十四兩三錢

七釐 ○猗氏縣 距運城六十里限一日到 額行一千七百八十

五引 合一十四名 徵銀二千一十三兩二錢七

分二釐 內正課銀七百四十三兩七錢五分 ○  
雜課銀八百一十八兩一錢二分五釐

○公費銀二百二十三兩一錢二分五釐 ○海  
防經費銀一百四十八兩七錢五分 ○晉引經

費銀二十九兩七錢五分 ○銷  
價銀四十九兩七錢七分二釐

解州直隸州併屬 四縣 額行一萬九千八百一十

六引 合一百六十五名十六引 ○內本州屬額  
行一萬六千三百二十二引 合一百三十

六名 二引代銷猗嵐等十四州縣三千 徵銀二  
四百九十四引 合二十九名一十四引

萬二千三百五十兩一錢三分六釐 內本州正  
課銀六千

入百兩入錢三分一釐代銷奇嵐等十四州縣  
正課銀一千四百五十五兩八錢三分四釐○  
本州雜課銀七千四百八十九兩九錢一分四釐  
代銷奇嵐等十四州縣雜課銀一千六百一兩  
四錢一分七釐○本州公費銀二千四十兩二  
錢五分代銷奇嵐等十四州縣公費銀四百三  
十六兩七錢五分○本州海防經費銀一千三  
百六十兩一錢六分七釐代銷奇嵐等十四州  
縣海防經費銀二百九十一兩一錢六分七釐  
○本州晉引經費銀二百七十二兩三分四釐  
代銷奇嵐等十四州縣晉引經費銀五十八兩  
二錢三分二釐○本州銷價銀四百五十五兩  
一錢一分二釐代銷奇嵐等十四州縣○本州  
縣銷價銀九十七兩四錢二分四釐○本州距  
城四十里額行五千二百一十四引合四十三  
限一日到額行五千二百一十四引名五十四  
引○內本州三千四百引合二十八名四十四引  
代銷奇嵐等十四州縣一千八百一十四引合

一十五名徵銀五千八百八十兩七錢八分三

釐

內本州正課銀一千四百一十六兩六錢六分六釐代銷岢嵐等十四州縣正課銀七百

五十五兩八錢三分四釐○本州雜課銀一千

五百五十八兩三錢三分三釐代銷岢嵐等十

四州縣雜課銀八百三十一兩四錢一分七釐

○本州公費銀四百二十五兩代銷岢嵐等十

四州縣公費銀二百二十六兩七錢五分○本

州海防經費銀二百八十三兩三錢三分三釐

代銷岢嵐等十四州縣海防經費銀一百五十

一兩一錢六分七釐○本州晉引經費銀五十

六兩六錢六分七釐代銷岢嵐等十四州縣晉

引經費銀三十兩二錢三分二釐○本州銷便

銀九十四兩八錢四釐代銷岢嵐等

十四州縣銷便銀五十兩五錢八分○安邑縣

距運城十五里限一日到額行五千三百引合四十四徵銀



五千九百七十七兩七錢八分一釐

內正課銀二千二百

八兩三錢三分三釐

○雜課銀二千四百二十

九兩一錢六分六釐

○公費銀六百六十二兩

五錢

○海防經費銀四百四十一兩六錢六分

七釐

○晉引經費銀八十八兩三錢三分三釐

○銷價銀一百四十

○夏縣距運城六十額行

七兩七錢八分二釐

里限一日到

三千九百三十七引

合三十二名徵銀四千四

百四十兩四錢七分六釐

內正課銀一千六百

釐

○雜課銀一千八百四兩四錢五分八釐

公費銀四百九十二兩一錢二分五釐

○海防

經費銀三百二十八兩八分三釐

○晉引經費

銀六十五兩六錢一分七釐

○銷價銀一百九

兩七錢七

○平陸縣距運城一百五

分七釐

額行一千

里限二日到

四百三十引

合一百一十一名

徵銀一千六百一十

二兩八錢七分二釐

內正課銀五百九十五兩八錢三分三釐○雜課銀

六百五十五兩四錢

一分六釐○公費銀一百一十七兩八兩七錢五分○海防經費銀一百一十

九兩一錢六分七釐

○晉引經費銀二十三兩八錢三分三釐○銷價銀三十九兩八錢七分

三釐○芮城縣

距運城一百二十里限二日到額行三千九百三

十五引

合三十二名九十五引內本縣二千二百五十五引一十八名九十五引及代

銷崑崙等十四州縣一千六百八十引一十四名

徵銀四千四百三十

八兩二錢二分一釐

內本縣正課銀九百三十九兩五錢八分三釐代銷

崑崙等十四州縣正課銀七百兩○本縣雜課銀一千三十三兩五錢四分一釐代銷崑崙等

十四州縣雜課銀七百七十兩○本縣公費銀二百八十一兩八錢七分五釐代銷岢嵐等十四州縣公費銀二百一十兩○本縣海防經費銀一百八十七兩九錢一分七釐代銷岢嵐等十四州縣海防經費銀一百四十兩○本縣晉引經費銀三十七兩五錢八分四釐代銷岢嵐等十四州縣晉引經費銀二十八兩○本縣銷價銀六十二兩八錢七分七釐代銷岢嵐等十四州縣銷價銀四十六兩八錢四分四釐

絳州直隸州併屬

五縣

額行二萬四千一百七十

二引

合二百一名五十二引

徵銀二萬七千二百六十三

兩一錢九分六釐

內正課銀一萬七十一兩六錢六分五釐○雜課銀一萬

一千七十八兩八錢三分五釐○公費銀三千二十一兩五錢○海防經費銀二千一十四兩

三錢三分三釐○晉引經費銀四百二兩八錢  
六分七釐○銷價銀六百七十三兩九錢九分  
六釐○本州距運城一百八十里限二日到額行六千五百四十

七引合五十四名六十七引徵銀七千三百八十四兩二

錢五分二釐內正課銀二千七百二十七兩九

錢九釐○公費銀八百一十八兩三錢七分五

釐○海防經費銀五百四十五兩五錢八分三

釐○晉引經費銀一百九兩一錢一分七釐○  
銷價銀一百八十二兩五錢五分二釐

垣曲縣距運城三百一十名徵銀二千七百一十四兩八錢一分五釐

內正課銀一千二兩九錢一分六釐○雜課銀

一千一百三兩二錢九釐○公費銀三百兩八

錢七分五釐○海防經費銀二百兩五錢八分  
三釐○晉引經費銀四十兩一錢一分七釐○  
銷價銀六十七兩○聞喜縣距運城一百  
一錢一分五釐○里限二日到額行

四千二百二引合三十五名二引徵銀四千七百三十

九兩三錢六分六釐內正課銀一千七百五十兩八錢三分三釐○雜課

銀一千九百二十五兩九錢一分七釐○公費  
銀五百二十五兩二錢五分○海防經費銀三  
百五十兩一錢六分七釐○晉引經費銀七十  
兩三分三釐○銷價銀一百一十七兩一錢六  
分六釐○絳縣距運城一百九  
十里限四日到額行三千九百九

引合三十二名六十九引徵銀四千四百八兩八錢九分

六釐內正課銀一千六百二十八兩七錢五分  
○雜課銀一千七百九十一兩六錢二分

五釐○公費銀四百八十八兩六錢二分五釐

○海防經費銀三百二十五兩七錢五分○晉

引經費銀六十五兩一錢五分○稷山縣距

銷價銀一百八兩九錢九分六釐○

城一百六十額行三千三百七十二引合二十一

里限三日到八名一

十二徵銀三千八百三兩二錢二分三釐內正

一千四百五兩○雜課銀一千五百四十五兩

五錢○公費銀四百二十一兩五錢○海防經

費銀二百八十一兩○晉引經費銀五十

六兩二錢○銷價銀九十四兩二分三釐○河

津縣距運城一百三十額行三千七百三十五

引合三十一名徵銀四千二百一十二兩六錢

一十五引

四分四釐內正課銀一千五百五十六兩二錢

五分○雜課銀一千七百一十一兩

奉政事

八錢七分五釐○公費銀四百六十六兩八錢七分五釐○海防經費銀三百一十一兩二錢

五分○晉引經費銀六十二兩二錢五分○銷價銀一百四兩一錢四分四釐

霍州直隸州併屬二縣額行六千六百一十引

十五名 徵銀七千四百五十五兩三錢九釐

課銀二千七百五十四兩一錢六分六釐○雜課銀三千二十九兩五錢八分四釐○公費銀

八百二十六兩二錢五分○海防經費銀五百五十兩八錢三分三釐○晉引經費銀一百一

十兩一錢六分七釐○銷價○本州距運城四

限八銀一百八十四兩三錢九釐○本州距運城四

日到額行一千四百三十一引 合一十一名一  
徵銀一千六百一十四兩一釐 內正課銀五百九十六兩二錢

五分○雜課銀六百五十五兩八錢七分五釐  
○公費銀一百七十八兩八錢七分五釐○海  
防經費銀一百一十九兩二錢五分○晉引經  
費銀二十三兩八錢五分○銷價銀三十九兩  
九錢  
一釐 ○趙城縣 距運城四百  
里限七日到 額行三千六百二

十一引 合三十名 徵銀四千八十四兩六分六

釐 內正課銀一千五百八兩七錢五分○雜課  
銀一千六百五十九兩六錢二分五釐○公

費銀四百五十二兩六錢二分五釐○海防經  
費銀三百一兩七錢五分○晉引經費銀六十

兩三錢五分○銷價銀  
○靈石縣 距運城五百  
一百兩九錢六分六釐 五十里限九

日 額行一千五百五十八引 合一十二名一  
徵

銀一千七百五十七兩二錢四分二釐 內正課  
銀六百



四十九兩一錢六分六釐○雜課銀七百一十四兩八分四釐○公費銀一百九十四兩七錢五分○海防經費銀一百二十九兩八錢三分三釐○晉引經費銀二十五兩九錢六分七釐○銷價銀四十三兩四錢四分二釐

隰州直隸州屬

縣一○蒲縣

距運城四百六十里限八日到額行

二百八十七引

合二名四十七引

徵銀三百二十三兩

七錢一釐

內正課銀一百一十九兩五錢八分三釐○雜課銀一百三十一兩五錢

四分二釐

○公費銀三十五兩八錢七分五釐

○海防經費銀二十三兩九錢一分六釐○晉

引經費銀四兩七錢八分

三釐○銷價銀八兩二釐

潞安府屬

縣七

額行四萬三千二百一十一引

合三

百六十名 徵銀四萬八千七百三十六兩九錢

十一引 六分七釐

內正課銀一萬八千四兩五錢七分七釐○雜課銀一萬九千八百五兩

四分四釐

○公費銀五千四百一兩三錢七分

五釐

○海防經費銀三千六百兩九錢一分六釐

釐○晉引經費銀七百二十兩一錢八分二釐

○銷價銀一千二百四兩八錢六分七釐

長治縣

距運城六百九十里限十二日到

額行一萬五千一十

引合一百二十

徵銀一萬六千九百二十九兩

五錢二分九釐

內正課銀六千二百五十四兩一錢六分六釐○雜課銀六千

八百七十九兩

五錢八分三釐○公費銀一千

八百七十六兩

二錢五分○海防經費銀一千

二百五十兩

八錢三分三釐○晉引經費銀二

百五十兩

一錢六分六釐○銷價銀四百一十

八兩五錢 二分九釐 ○長子縣 距運城六百九十 額行五

千九百三十九引 台四十九名 徵銀六千六百

九十八兩四錢九分九釐 內正課銀二千四百

三釐 ○雜課銀二千七百二十二兩四分二釐

○公費銀七百四十二兩三錢七分五釐 ○海

防經費銀四百九十四兩九錢一分七釐 ○晉

引經費銀九十八兩九錢八分三釐 ○銷價銀

一百六十五兩 ○屯留縣 距運城七百里 額行

五錢九分九釐 限十二日到

三千八百七十五引 合三十二名 徵銀四千三

百七十兩五錢四分八釐 內正課銀一千六百

一十四兩五錢八分

三釐 ○雜課銀一千七百七十六兩四分二釐

○公費銀四百八十四兩三錢七分五釐 ○海

防經費銀三百二十二兩九錢一分七釐○晉  
引經費銀六十四兩五錢八分三釐○銷價銀  
一百八兩  
四分入釐○襄垣縣 距運城七百七十  
里限十三日到 額行四

千七百二十三引 合三十九名 徵銀五千三百  
四十三引

二十六兩九錢九分三釐 內正課銀一千九百  
六十七兩九錢一分

六釐○雜課銀二千一百六十四兩七錢九釐  
○公費銀五百九十三兩三錢七分五釐○海防  
經費銀三百九十三兩五錢八分三釐○晉引  
經費銀七十八兩七錢一分七釐○銷價銀一  
百三十一兩六  
錢九分三釐 ○潞城縣 距運城七百八十  
里限十三日到 額

行六千四百八十二引 合五十四 徵銀七千三  
名二引

百一十兩九錢四分 內正課銀二千七百兩八  
錢三分三釐○雜課銀二

千九百七十兩九錢一分七釐○公費銀八百一十兩二錢五分○海防經費銀五百四十兩一錢六分六釐○晉引經費銀一百八兩三分三釐○銷價銀一百八兩七錢四分○

黎城縣

距運城入百四十四里限十四日到

額行二千七百九十

四引

合二十三名三十四引

徵銀三千一百五十一兩三

錢六釐

內正課銀一千一百六十四兩一錢六分三釐○雜課銀一千二百八十九兩五

錢八分四釐○

公費銀三百四十九兩二錢五分○海防經費銀二百三十二兩八錢三分三

釐○晉引經費銀四十六兩五錢六分

○壺關

七釐○銷價銀七十七兩九錢六釐

縣距運城七百五十里限十三日到

額行四千三百八十八引

合三十六名六十八引

徵銀四千九百四十九兩一錢五

分二釐

內正課銀一千八百二十八兩三錢三分三釐○雜課銀二千一十一兩一錢

六分七釐

○公費銀五百四十八兩五錢○海防經費銀三百六十五兩六錢六分七釐○晉

引經費銀七十三兩一錢三分三釐○銷價銀一百二十二兩三錢五分二釐

澤州府屬

五縣額行四萬一百七十六引合三百三十四

名九十六引徵銀四萬五千三百一十三兩八錢四

分一釐

內正課銀一萬六千七百三十九兩九錢九分八釐○雜課銀一萬八千四百

一十四兩二釐○公費銀五千二十二兩○海防經費銀三千三百四十七兩九錢九分八釐

○晉引經費銀六百六十九兩六錢○銷價銀一千一百二十兩二錢四分一釐○風

臺縣

距運城五百九十里限十日到額行一萬二千九百二十

四引合一百七名徵銀一萬四千五百七十六

兩七錢六分四釐內正課銀五千三百八十五兩○雜課銀五千九百二十

三兩五錢○公費銀一千六百一十五兩五錢

○海防經費銀一千七十七兩○晉引經費銀

二百一十五兩四錢○銷價銀

三百六十兩三錢六分四釐

○高平縣距運城六

百八十里限額行九千三百三十四引合七十七名九

十四徵銀一萬五百二十七兩六錢六分三釐

內正課銀三千八百八十九兩一錢六分六釐

○雜課銀四千二百七十八兩八分四釐○公

費銀一千一百六十六兩七錢五分○海防經

費銀七百七十七兩八錢三分三釐○晉引經

費銀一百五十五兩五錢六分七釐○

銷價銀二百六十兩二錢六分三釐○陽城

縣距運城五百里限九日到額行九千六百四十四引合八十八名

四十引徵銀一萬八百七十七兩三錢六釐內正課銀

四千一十八兩三錢三分三釐○雜課銀四千四百二十兩一錢六分七釐○公費銀一千二百

百五兩五錢○海防經費銀八百三兩六錢六分六釐○晉引經費銀一百六十兩七錢三分

三釐○銷價銀二百六十八兩九錢七釐○陵川縣距運城七百里限十二日到

額行四千七百七十七引合三十九名徵銀五

千三百八十七兩八錢九分九釐內正課銀一千九百九十九

兩四錢一分六釐○雜課銀二千一百八十九兩四錢五分九釐○公費銀五百九十七兩一

錢二分五釐○海防經費銀三百九十八兩八分三釐○晉引經費銀七十九兩六錢一分七



釐○銷價銀一百三十  
三兩一錢九分九釐 ○沁水縣距運城三百

日額行三千四百九十七引 合二十九名 徵銀

三千九百四十四兩二錢七釐 內正課銀一千

八分三釐○雜課銀一千六百二兩七錢九分

二釐○公費銀四百三十七兩一錢二分五釐

○海防經費銀二百九十一兩四錢一分六釐

○晉引經費銀五十八兩二錢八分三釐○銷

價銀九十七兩五錢八釐

陝西省 西同二府商額行一十五萬九千八百

二十一引 合一千三百三十 每引徵正課銀四

六毫六絲 零雜課銀四錢五分八釐三毫三絲

零公費銀一錢二分五釐 海防經費銀八分三

釐三毫三絲陝岸鹽釐銀一錢  
銷價銀三分七釐八毫八絲零  
徵銀一兩二錢

一分一釐二毫一絲零  
每名徵銀一百四十五兩三錢四分六釐零

共徵銀一十九萬三千五百七十七兩八錢五

分九釐

內正課銀六萬六千五百九十二兩八分三釐○雜課銀七萬三千二百五十

一兩二錢九分二釐○公費銀一萬九千九百七十七兩六錢二分五釐○海防經費銀一萬三千三百一十八兩四錢一分七釐○陝岸鹽釐銀一萬五千九百八十二兩一錢○銷價銀四千四百五十六兩三錢四分二釐

西安府屬

一州十五縣

額行八萬八千九百八十二

引合七百四十一名六十二引

徵銀一十萬七千七百七十

六兩四錢八分一釐

內正課銀三萬七千七百七十五兩八錢三分二釐

課銀四萬七百八十三兩四錢一分七釐

實銀一萬一千一百二十二兩七錢五分

防經費銀七千四百一十五兩一錢六分七釐

○陝岸鹽釐銀八千八百九十八兩二錢

價銀二千四百八十

一兩一錢一分五釐

○長安縣距運城六百里

額行一萬三千七十一引

合一百八十一引徵銀

一萬五千八百三十一兩八錢一分三釐

內正課銀

五千四百四十六兩二錢五分

九百九十兩八錢七分五釐

百三十三兩八錢七分五釐

千八十九兩二錢五分

百七兩一錢

○銷價銀三百

六十四兩四錢六分三釐

○咸甯縣距運城六百里

限二十額行一萬四千七百六十一引合一百二十三

引名一徵銀一萬七千八百七十八兩七錢七分

內正課銀六千一百五十兩四錢一分七釐○

雜課銀六千七百六十五兩四錢五分九釐○

公費銀一千八百四十五兩一錢二分五釐○

海防經費銀一千二百三十兩八分三釐○  
陝岸鹽釐銀一千四百七十六兩一錢○  
咸陽銷價銀四百一十一兩五錢八分六釐○

縣距運城六百四十額行二千七百三十五引

合二十二名徵銀三千三百九兩四分四釐內正

九十二引課銀一千一百三十八兩三錢三分三釐○  
雜課銀一千二百五十二兩一錢六分七釐○  
公費銀三百四十一兩五錢○  
海防經費銀二百二十七兩六錢六分七釐○  
陝岸鹽釐銀二百

七十三兩二錢○銷價銀  
興平縣 距運城六  
百九十里

限二十日 額行三千五百六十六引  
合二十九名  
八十六引

徵銀四千三百一十九兩一錢九分九釐  
內正課銀

一千四百八十五兩八錢三分三釐  
雜課銀

一千六百三十四兩四錢一分七釐  
公費銀

四百四十五兩七錢五分  
海防經費銀二百

九十七兩一錢六分七釐  
陝岸鹽釐銀三百

五十六兩六錢○銷價銀  
臨潼縣 距運城四  
百六十里

限十七日 額行四千九百六十八引  
合四十一名  
四十八引

徵銀六千一十七兩三錢二分四釐  
內正課銀  
二千七十一

兩○雜課銀二千二百七十七兩○公費銀六  
百二十兩○海防經費銀四百一十四兩○

陝岸鹽釐銀四百九十六兩八錢○銷○高陵

價銀一百三十八兩五錢二分四釐

縣距運城五百里額行二千五百五十二引

限十三日到

十一名三徵銀三千九十一兩二分五釐

十二引

一千六十三兩三錢三分三釐○雜課銀一千

一百六十九兩六錢六分七釐○公費銀三百

一十九兩○海防經費銀二百一十二兩六錢

六分七釐○陝岸鹽釐銀二百五十五兩二錢

○銷價銀七十一兩○鄠縣距運城六百八十

兩一錢五分八釐○鄠縣里限二十六日到額

行六千九十八引合五十名徵銀七千三百八

十六兩

內正課銀二千五百四十兩八錢三分

三釐○雜課銀二千七百九十四兩九

錢一分七釐○公費銀七百六十二兩二錢五

分○海防經費銀五百八兩一錢六分七釐○

陝岸鹽釐銀六百九兩八錢○藍田縣距運

銷價銀一百七十兩三分三釐○城五

百八十里限額行四千四百六十五引合三十

二十二日到額行四千四百六十五引七名二

十五徵銀五千四百八兩八分二釐內正課銀

六十兩四錢一分七釐○雜課銀二千四十六

兩四錢五分八釐○公費銀五百五十八兩一

錢二分五釐○海防經費銀三百七十二兩八

分三釐○陝岸鹽釐銀四百四十六兩五錢○

銷價銀一百二十四距運城五百九

兩四錢九分九釐○涇陽縣十里限十五日

到額行六千三百八十一引合五十三名徵銀

七千七百二十八兩七錢七分四釐內正課銀

五十八兩七錢五分○雜課銀二千九百二十

四兩六錢二分五釐○公費銀七百九十七兩

六錢二分五釐○海防經費銀五百三十一兩

七錢五分○陝岸鹽釐銀六百三十八兩一錢

○銷價銀一百七十  
七兩九錢二分四釐○三原縣距運城五百五

到額行三千九百六十七引合三十三名七引徵銀四

千八百四兩八錢九分六釐內正課銀一千六百五十二兩九錢

一分七釐○雜課銀一千八百一十八兩二錢

八釐○公費銀四百九十五兩八錢七分五釐

○海防經費銀三百三十五兩五錢八分三釐○

陝岸鹽釐銀三百九十六兩七錢○銷價銀一

百一十兩六錢一分三釐○整屋縣距運城七百四十額行

八千六百五十四引合七十二名一十四引徵銀一萬四

百八十一兩八錢六分八釐內正課銀三千六百五兩八錢三分



三釐○雜課銀三千九百六十六兩四錢一分  
七釐○公費銀一千八十一兩七錢五分○海  
防經費銀七百二十一兩一錢六分六釐○陝  
岸鹽釐銀八百六十五兩四錢○銷價銀二百  
四十一兩  
三錢二釐○渭南縣距運城三百九十五里限十日到額行七

千四百四十六引

合六十二名六引

徵銀九千一十八

兩七錢二分

內正課銀三千一百二兩五錢○雜課銀三千四百一十二兩七錢

五分○公費銀九百三十兩七錢五分○海防  
經費銀六百二十兩五錢○陝岸鹽釐銀七百  
四十四兩六錢○銷價○富平縣距運城三百九十里限九

日到額行五千三百九十六兩

合四十四名一徵

銀六千五百三十五兩七錢二分六釐

內正課銀二千

二百四十八兩三錢三分三釐○雜課銀二千  
四百七十三兩一錢六分七釐○公費銀六百  
七十四兩五錢○海防經費銀四百四十九兩  
六錢六分七釐○陝岸鹽釐銀五百三十九兩  
六錢○銷價銀一百五  
十兩四錢五分九釐○醴泉縣 距運城七百  
十八日額行二千二百六十五引 合二十二名徵

銀三千二百二十七兩八錢九分二釐 內正課銀一千

一百一十兩四錢一分七釐○雜課銀一千二  
百二十一兩四錢五分八釐○公費銀三百三  
十三兩一錢二分五釐○海防經費銀二百二  
十二兩八分三釐○陝岸鹽釐銀二百六十六  
兩五錢○銷價銀七  
十四兩三錢九釐○同官縣 距運城四百二

額行七百九十七引 合六名七 徵銀九百六十

五兩三錢三分九釐

內正課銀三百三十二兩八分三釐○雜課銀三百

六十五兩二錢九分一釐○公費銀九十九兩

六錢二分五釐○海防經費銀六十六兩四錢

一分七釐○陝岸鹽釐銀七十九兩七

錢○銷價銀二十二兩二錢二分三釐○耀州

距運城四百零額行一千四百六十三引合一

五里限九日到

名二十三引徵銀一千七百七十二兩九釐內正課

九兩五錢八分三釐○雜課銀六百七十九兩五

錢四分一釐○公費銀一百八十二兩八錢七

分五釐○海防經費銀一百二十一兩九錢一

分七釐○陝岸鹽釐銀一百四十六兩三錢○

銷價銀四十兩

七錢九分三釐

商州直隸州併屬

四縣額行一萬七千五百六十

二引合一百四十六名四十二引 徵銀二萬一千二百七十

一兩三錢八分七釐

內正課銀七千三百一十七兩五錢○雜課銀八千

四十九兩二錢四分九釐○公費銀二千一百九十五兩二錢五分○海防經費銀一千四百

六十三兩四錢九分九釐○陝岸鹽釐銀一千七百五十六兩二錢○銷價銀四百八十九兩

六錢八分○本州距運城五百二十里限十三日到 額行一萬九

百五十四引

合九十一名三十四引

徵銀一萬三千二百

六十七兩六錢六分七釐

內正課銀四千五百六十四兩一錢六分

七釐○雜課銀五千二十兩五錢八分三釐○公費銀一千三百六十九兩二錢五分○海防

經費銀九百一十二兩八錢三分三釐○陝岸鹽釐銀一千九十五兩四錢○銷價銀三百五

兩四錢三分四釐

○鎮安縣

距運城九百里

額行三千

一百八十五引

合二十六名  
六十五引

徵銀三千八百五

十七兩七錢二分四釐

內正課銀一千三百二  
十七兩八分三釐○雜

課銀

一千四百五十九兩七錢九分一釐○公

費銀三百九十八兩一錢二分五釐○海防經

費銀

二百六十五兩四錢一分六釐○陝岸鹽

釐銀三百一十八兩五錢○銷價銀八十八兩

八錢

○雜南縣

距運城四百三十

九釐

○雜南縣

額行二千一

百八十引

合二十八名

徵銀二千六百四十兩四

錢五分三釐

內正課銀九百八兩三錢三分三

釐○雜課銀九百九十九兩一錢

六分七釐

○公費銀二百七十二兩五錢○海

防經費銀一百八十一兩六錢六分七釐○陝

防經費銀

一百八十一兩六錢六分七釐○陝

防經費銀

一百八十一兩六錢六分七釐

○陝

防經費銀

一百八十一兩六錢六分七釐

○陝

防經費銀

一百八十一兩六錢六分七釐

○陝

防經費銀

岸鹽釐銀二百一十八兩○銷  
○山陽縣距運  
城六

價銀六十兩七錢八分六釐

額行六百七十三引

合五名七  
十三引

百四十里限

銀八百一十五兩一錢四分八釐

內正課銀二  
百八十兩四

錢一分七釐○雜課銀三百八兩四錢五分八

釐○公費銀八十四兩一錢二分五釐○海防

經費銀五十六兩八分三釐○陝岸鹽釐銀六

十七兩三錢○銷價銀一十八兩七錢六分五

釐○商南縣距運城六百三十  
額行五百七十

里限十六日到

引合四名徵銀六百九十兩三錢九分三釐內

課銀二百三十七兩五錢○雜課銀二百六十

一兩二錢五分○公費銀七十一兩二錢五分

○海防經費銀四十七兩五錢○陝岸鹽釐銀

五十七兩○銷價銀一十五兩八錢九分三釐

同州府屬

一廳一州八縣

額行四萬六千三百三引

合

百八十五名

一百三引

徵銀五萬六千八十二兩九錢六

分六釐

內正課銀一萬九千二百九十二兩九錢一分六釐

二十二兩二錢八釐

○雜課銀二萬一千二百八十八兩八錢七分五釐

五十八兩五錢八分五釐

○海防經費銀三千八百六十三兩三錢

兩八分

○銷價銀一千二百九十一兩

二釐

○大荔縣距運城二百里限五日到額行三千九

百二十八引

合三十二名

徵銀四千七百五十

七兩六錢五分九釐

內正課銀一千六百三十六兩六錢六分六釐

課銀一千八百兩三錢三分三釐

○公費銀四百九十一兩

○海防經費銀三百二十七兩三

錢三分四釐○陝岸鹽釐銀三百九十二兩○  
八錢○銷價銀一百九兩五錢二分六釐

潼關廳

距運城二百四十里限八日到

額行一萬七百七十一

引合八十九名

徵銀一萬三千四十六兩一分

四釐

內正課銀四千四百八十七兩九錢一分  
七釐○雜課銀四千九百三十六兩七錢

八釐

○公費銀一千三百四十六兩三錢七分

五釐

○海防經費銀八百九十七兩五錢八分

三釐

○陝岸鹽釐銀一千七十七兩一錢○朝邑

錢○銷價銀三百兩三錢三分一釐

縣距運城一百七十里限五日到

額行五千八十八引

合四十二名四

十八引

徵銀六千一百六十二兩六錢七分

內正課銀

二千一百二十兩○雜課銀二千三百三十二兩○公費銀六百三十六兩○海防經費銀四



百二十四兩○陝岸鹽價銀五百八兩八錢○鄜

錢○銷價銀一百四十一兩八錢七分  
陽縣距運城二百四十  
額行七千一十三引

五里限七日到  
十八名五  
徵銀八千四百九十四兩二錢六分

十三引  
三釐內正課銀二千九百二十二兩八分三釐

二釐○雜課銀三千二百一十四兩二錢九分

○海防經費銀五百八十四兩六錢二分五釐

○陝岸鹽價銀七百一兩三錢○銷  
價銀一百九十五兩五錢四分六釐○澄城縣

距運城二百六十  
額行二千八百七十引

五里限七日到  
名一百  
徵銀三千四百七十六兩一錢九分二

一十引  
釐內正課銀一千一百九十五兩八錢三分三

釐○雜課銀一千三百一十五兩四錢一分

七釐○公費銀三百五十八兩七錢五分○海防經費銀二百三十九兩一錢六分七釐○陝

岸鹽釐銀二百八十七兩○○韓城縣 距運城銷價銀八十兩二分五釐

十里限額行三千一百八十三引合二十六名八日到額行三千一百八十三引六十三引

徵銀三千八百五十五兩三錢二釐內正課銀一千三百

二十六兩二錢五分○雜課銀一千四百五十八兩八錢七分五釐○公費銀三百九十七兩

八錢七分五釐○海防經費銀二百六十五兩二錢五分○陝岸鹽釐銀三百一十八兩三錢

○銷價銀八十八兩距運城三百六兩七錢五分二釐○白水縣十里限八日到額

行一千四百八十三引合一十二名徵銀一千

七百九十六兩二錢三分四釐內正課銀六百一十七兩九錢

子  
五  
三

一分七釐 ○雜課銀六百七十九兩七錢八釐

○公費銀一百八十五兩三錢七分五釐 ○海

防經費銀一百二十三兩五錢八分三釐 ○陝

岸鹽釐銀一百四十八兩三錢 ○銷價銀四十

一兩三錢 ○華州距運城四百一十額行四千

五分一釐 ○華州距運城四百一十一額行四千

一百四十二引 合三十四名 徵銀五千一十六

兩八錢六分 內正課銀一千七百二十五兩八

九十八兩四錢一分七釐 ○公費銀五百一十

七兩七錢五分 ○海防經費銀三百四十五兩

一錢六分七釐 ○陝岸鹽釐銀四百一十四兩

二錢 ○銷價銀一百一十五兩四錢九分三釐

○華陰縣距運城三百二額行二千四百四十

七引 合二十名 徵銀二千九百六十三兩八錢

四十七引

四分七釐

內正課銀一千一十九兩五錢八分三釐○雜課銀一千一百二十一兩

五錢四分一釐○公費銀三百五兩八錢七分

五錢○海防經費銀二百三兩九錢一分七釐

○陝岸鹽釐銀二百四十四兩七錢○蒲城縣

○銷價銀六十八兩二錢三分一釐

距運城三百二里額行五千三百七十八引合四

十里限七日到

名九十徵銀六千五百一十三兩九錢二分五

入引

釐內正課銀二千二百四十四兩八錢三分四釐

○雜課銀二千四百六十四兩九錢一分七釐

釐○公費銀六百七十二兩二錢五分○海防

經費銀四百四十八兩一錢六分七釐○陝岸

鹽釐銀五百三十七兩八錢○銷價

銀一百四十九兩九錢五分七釐

乾州直隸州併屬二額行六千九百七十四引

合五十八引徵銀八千四百四十七兩二分五釐

內正課銀二千九百五兩八錢三分三釐

課銀三千一百九十六兩四錢一分八釐

費銀八百七十一兩七錢五分

五百八十一兩一錢六分六釐

六百九十七兩四錢

一百九十四兩四錢五分八釐

十五里限額行三千五百三十五引

三十日到額行三千五百三十五引

引徵銀四千二百八十一兩六錢五分一釐

課銀一千四百七十二兩九錢一分六釐

課銀一千六百二十兩二錢九釐

百四十一兩八錢七分五釐

百九十四兩五錢八分三釐

百五十三兩五錢六分八釐

九十八兩五錢六分八釐

○銷價銀  
○武功縣距運城七百八

○海防經費銀二

○公費銀四

○公費銀四

○公費銀四

○公費銀四

○公費銀四

○公費銀四

○公費銀四

○公費銀四

○公費銀四

○公費銀四

十里限三額行三千七引合二十五名七引徵銀三千

六百四十二兩一錢二分九釐內正課銀一千二百五十二兩

九錢一分七釐○雜課銀一千三百七十八兩

二錢九釐○公費銀三百七十五兩八錢七分

五釐○海防經費銀二百五十五兩五錢八分三

釐○陝岸鹽釐銀三百兩七錢○銷價銀八十

三兩八錢○永壽縣距運城八百五十額行四

四分五釐○永壽縣里限三十一日到

百三十二引合三名七十二引徵銀五百二十三兩二

錢四分五釐內正課銀一百八十兩○雜課銀一百九十八兩○公費銀五十四

兩○海防經費銀三十六兩○陝岸鹽釐銀四

十三兩二錢○銷價銀一十二兩四分五釐

河南省河南南陽二府陝汝二直隸州並許州直隸州屬襄城縣額行額引

二十三萬九千 靈寶加引三萬二千二十七萬五千

九百九十引

額引合一千九百九十九名一百

九百九十引

額引

徵正課銀四錢一

二千二百九十九

每引額引

徵正課銀四錢一

零雜課銀四錢五分八釐三毫三絲零公費銀

一錢二分五釐海防經費銀八分三釐三毫三

七釐八毫八絲零

徵銀一兩一錢一分一釐二

毫一絲零

每名徵銀一百三十三

靈寶加引正

課銀四錢一分六釐六毫六絲零雜課銀四錢

五分八釐三毫三絲零公費銀一錢二分五釐

海防經費銀八分

三釐三毫三絲零

徵銀一兩八分三釐三毫一

絲零

每名徵銀一

共徵銀三十萬五千六百八

百三十兩零

十兩八錢八分七釐

內正課銀一十一萬四千九百九十五兩八錢三分

三釐○雜課銀一十二萬六千四百九十五兩

四錢一分六釐○公費銀三萬四千四百九十

八兩七錢五分○海防經費銀二萬二千九百

九十九兩一錢六分七釐○銷價銀六千六百

九十一兩七

錢二分一釐

河南府屬

十縣

額行五萬五千七百四十六引

合

百六十四名  
徵銀六萬一千九百四十五兩八

錢八分四釐

內正課銀二萬三千二百二十七兩五錢○雜課銀二萬五千五百

五十兩二錢五分○公費銀六千九百六十八

兩二錢五分○海防經費銀四千六百四十五

兩五錢○銷價銀一千五百

五十四兩三錢八分四釐  
○洛陽縣距運城三百九



十里限十額行八千五百九十四引合七十一名七十四

引徵銀九千五百四十九兩七錢九分六釐正內

課銀三千五百八十兩八錢三分三釐○雜課

銀三千九百三十八兩九錢一分七釐○公費

銀一千七十四兩二錢五分○海防經費銀七

百一十六兩一錢六分七釐○銷價銀二百三

十九兩六錢○偃師縣距運城四百六十額行

二分九釐里限十三日到

五千三百一十五引合四十四名徵銀五千九

百六兩一錢一分六釐內正課銀二千二百一

○雜課銀二千四百三十六兩四分一釐○公

費銀六百六十四兩三錢七分五釐○海防經

費銀四百四十二兩九錢一分七釐○鞏縣距運

釐○銷價銀一百四十八兩二錢

百一十里限

額行四千七百三十五引

合三十九名五

十五引 徵銀五千二百六十一兩六錢一分一釐

內正課銀一千九百七十二兩九錢一分七釐

○雜課銀二千一百七十七兩二錢八釐○公費

銀五百九十一兩八錢七分五釐○海防經費

銀三百九十四兩五錢八分三釐○銷價銀一

百三十二兩 ○孟津縣 距運城四百四十

二分八釐 里限十三日到 額行

三千九百七十二引 合三十三名 徵銀四千四

百一十三兩七錢五分三釐 內正課銀一千六

百五十五兩○雜

課銀一千八百二十兩五錢○公費銀四百九

十六兩五錢○海防經費銀三百三十一兩○

銷價銀一百一十 ○宜陽縣 距運城三百八十

兩七錢五分三釐 里限十一日到

額行五千三百九十四引

合四十四名一  
百一十四引

徵銀

五千九百九十三兩九錢三釐

內正課銀二千  
二百四十七兩

五錢

○雜課銀二千四百七十二兩二錢五分

○公費銀六百七十四兩二錢五分

○海防經費

費銀四百四十九兩五錢

○銷  
○登封縣距運

價銀一百五十兩四錢三釐

百一十里限  
十五日到

額行六千七百九引  
合五十五名  
一百九引

徵銀七千四百五十五兩一錢五分二釐

內正  
課銀

二千七百九十五兩四錢一分七釐

○雜課銀

三千七十四兩九錢五分八釐

○公費銀八百

三十八兩六錢二分五釐

○海防經費銀五百

五十九兩八分三釐

○銷價銀一百八十七兩

六分

○永甯縣  
距運城四百五十

額行四千九

九釐

里限十三日到

百三十四引

合四十一名

徵銀五千四百八十

二兩七錢四分三釐

內正課銀二千五十五兩八錢三分三釐○雜課銀

二千二百六十一兩四錢一分七釐○公費銀

六百一十六兩七錢五分○海防經費銀四百

一十一兩一錢六分七釐○銷價○新安縣運

銀一百三十七兩五錢七分六釐○新安縣運

城三百五十五兩○額行四千四百二十三引合三

里限十一日到

名一百  
三引 徵銀四千九百一十四兩九錢一分一

釐內正課銀一千八百四十二兩九錢一分七  
釐○雜課銀二千二十七兩二錢八釐○公  
費銀五百五十二兩八錢七分五釐○海防經  
費銀三百六十八兩五錢八分三釐○銷價銀

一百二十三兩  
三錢二分八釐○澠池縣距運城二百三十額行

六千四百六十一引

合五十三名  
一百一引

徵銀七千一

百七十九兩五錢七分

內正課銀二千六百九  
十二兩八分三釐○雜

課銀二千九百六十一兩二錢九分一釐○公

費銀八百七兩六錢二分五釐○海防經費銀

五百三十八兩四錢一分七釐○銷○嵩縣運

價銀一百八十兩一錢五分四釐

城五百里限額行五千二百九引合四十三名  
四十九引

十四日到

徵銀五千七百八十八兩三錢二分八釐內正  
課銀

二千一百七十兩四錢一分七釐○雜課銀二

千三百八十七兩四錢五分九釐○公費銀六

百五十一兩一錢二分五釐○海防經費銀四

百三十四兩八分三釐○銷價銀一百四十五

兩二錢四

分四釐

陝州直隸州併屬三縣額行六萬一千六十五引

合五百八名 徵銀六萬六千八百五十二兩六

錢四分六釐

內正課銀二萬五千四百四十三兩七錢五分○雜課銀二萬七千

九百八十八兩一錢二分五釐○公費銀七千

六百三十三兩一錢二分五釐○海防經費銀

五千八十八兩七錢五分○銷價○本州距運

銀六百九十八兩八錢九分六釐

百一十里額行六千二百六引合五十一名徵

限四日到

銀六千八百九十六兩二錢一分內正課銀二千五百八十八

五兩八錢三分三釐○雜課銀二千八百四十

四兩四錢一分六釐○公費銀七百七十五兩

七錢五分○海防經費銀五百一十七兩一錢

六分七釐○銷價銀一百七十三兩四分四釐

○靈寶縣

距運城一百里限四日到

額行七千七百八十三

引合六十四名

徵銀八千六百四十八兩五錢

九分九釐

內正課銀三千二百四十二兩九錢一分七釐○雜課銀三千五百六十

七兩二錢八釐

○公費銀九百七十二兩八錢七分五釐○海防經費銀六百四十八兩五錢

八分三釐○銷價銀二百一十七兩一分六釐

加行三萬六千引合三百名

徵銀三萬九千兩

內正課銀一萬五千兩○雜課銀一萬六千五百兩○公

費銀四千五百兩○海防經費銀三千百

○閔鄉縣距運城四百四十里限十三日

到額行三千九百五引

合三十二名徵銀四千六十五引

三百三十九兩三錢一釐

內正課銀一千六百二十七兩八分三釐

○雜課銀一千七百八十九兩七錢九分一釐  
○公費銀四百八十八兩一錢二分五釐○海  
防經費銀三百二十五兩四錢一分七釐  
釐○銷價銀一百八兩八錢八分五釐○盧氏  
縣距運城二百八十八里限九日到額行七千一百七十一引合

十九名九十一引徵銀七千九百六十八兩五錢三分

五釐內正課銀二千九百八十七兩九錢一分

九釐○公費銀八百九十六兩三錢七分五釐  
○海防經費銀五百九十七兩五錢八分三釐  
○銷價銀一百九十九兩九錢五分一釐

南陽府屬一廳二州九縣額行一十三萬一百六十四

引合一千八十四引徵銀一十四萬四千六百四

名八十四引



十兩四錢六釐

內正課銀五萬四千二百三十

五兩〇雜課銀五萬九千六百

五十八兩五錢

〇公費銀一萬六千二百七十

兩五錢〇海防經費銀一萬八百四十七兩〇

銷價銀三千六百二

〇南陽縣

距運城一千一

十九兩四錢六釐

〇南陽縣

距運城一千一

七日

額行八千八百六十四引

合七十三名

銀九千八百四十九兩八錢二分五釐

內正課

六百九十三兩三錢三分三釐〇雜課銀四千

六十二兩六錢六分七釐〇公費銀一千一百

八兩〇海防經費銀七百三十八兩六錢六分

七釐〇銷價銀二百四十七兩一錢五分八釐

〇南召縣

距運城七百八

十里限二十一日到

十四引

合三十七名

一徵銀五千六十兩四錢

八分內正課銀一千八百九十七兩五錢○雜

五百六十九兩二錢五分○海防經費銀三百

七十九兩五錢○銷價銀一百二十六兩九錢

六○泌陽縣距運城九百五里額行一萬六十分

六引合八十三名徵銀一萬一千一百八十五

兩五錢七釐內正課銀四千六百九十四兩一

一十三兩五錢八分三釐○雜課銀六千六百

五十八兩二錢五分○海防經費銀八百三十

八兩八錢三分三釐○銷價銀○桐柏縣距運

千二百七十五里額行五千九百五十七引合

限三十四日到

十九名七徵銀六千六百一十九兩五錢一分

十七引

六釐

內正課銀二千四百八十二兩八分三釐  
○雜課銀二千七百三十兩二錢九分一

釐

○公費銀七百四十四兩六錢二分五釐

○海防經費銀四百九十六兩四錢一分七釐

○銷價銀一百六

○鎮平縣

距運城一千七十五里限二十八日到

十六兩一錢

額行五千七百三十四引

合四十七名

徵銀六

千三百七十一兩七錢一分六釐

內正課銀二千三百八十

九兩一錢六分七釐

○雜課銀二千六百二十

八兩八分三釐

○公費銀七百一十六兩七錢

五分

○海防經費銀四百七十七兩八錢三分

三釐

○銷價銀一百五十九兩八錢八分三釐

○唐縣 距運城一千一百一十五里限三十日到 額行三萬一百八

十一引

合二百五十一名六十一引

徵銀三萬三千五百三

十七兩六錢三分一釐

內正課銀一萬二千五百七十五兩四錢一分

七釐○雜課銀一萬三千八百三十二兩九錢

五分九釐○公費銀三千七百七十二兩六錢

二分五釐○海防經費銀二千五百一十五兩

八分三釐○銷價銀八百四十一兩五錢四分

七釐○鄧州距運城一千一百三

八百里限三十日到額行二萬五千

八百一十五引合二百一十五徵銀二萬八千

六百八十六兩五分八釐內正課銀一萬七百

○雜課銀一萬一千八百三十一兩八錢七分

五釐○公費銀三千二百二十六兩八錢七分

五釐○海防經費銀二千一百五十一兩二

錢五分○銷價銀七百一十九兩八錢八釐○

內鄉縣距運城一千一百六十

五里限三十一日到額行七千四百

一十六引 合六十一名 徵銀八千二百四十兩

七錢八分三釐

內正課銀三千九十九兩○雜課

銀九百二十七兩○海防經費銀六百一十

八兩○銷價銀二百六兩七錢八分三釐

○公費  
新野縣 距運城一千一百三十日額行八千八百二

十九引

合七十三名 徵銀九千八百一十兩九

錢三分二釐

內正課銀三千六百七十八兩七

六錢二分五釐○公費銀一千一百三兩六錢

二分五釐○海防經費銀七百三十五兩七錢

五分○銷價銀二百四

十六兩一錢八分二釐○浙川廳 距運城六百

十九額行九千五百九十四引 合七十九名 一

日到 百一十四引

徵銀一萬六百六十一兩一分三釐

內正課銀三千九百

九十七兩五錢

○雜課銀四千三百九十九兩二錢

二錢五分

○公費銀一千一百九十九兩二錢

五分

○海防經費銀七百九十九兩五錢

○銷價銀二百六十七兩五錢一分三釐

○裕

州 距運城入百九十五

里限二十四日到 額行八千三百九十四

引 合六十九名一

徵銀九千三百二十七兩五

錢五分三釐

內正課銀三千四百九十七兩五

錢

○雜課銀三千八百四十七兩

二錢五分

○公費銀一千四十九兩二錢五分

○海防經費銀六百九十九兩五錢

○銷價銀

二百三十四

○葉縣 距運城七百六十五

兩五分三釐

里限二十一日到 額行

四千七百六十引

合三十九 徵銀五千二百八

十九兩三錢九分二釐

內正課銀一千九百八十三兩三錢三分三釐

○雜課銀二千一百八十一兩六錢六分七釐  
○公費銀五百九十五兩  
○海防經費銀三百九十六兩六錢六分七釐  
○銷價銀一百三十二兩七錢二分五釐

汝州直隸州併屬

五縣

額行二萬五千八百七十

一引合二百一十五名七十一引

徵銀二萬八千七百四十

八兩二錢八分六釐

內正課銀一萬七百七十九兩五錢八分三釐

○雜課銀一萬一千八百五十七兩五錢四分一釐  
○公費銀三千二百三十三兩八錢七分五釐  
○海防經費銀二千一百五十五兩九錢一分七釐  
○銷價銀七百二十一兩三錢七分

本州距運城五百五十里

限十六日到額行八千三百四十六

引合六十九名 徵銀九千二百七十四兩二錢

一分四釐

內正課銀三千四百七十七兩五錢  
○雜課銀三千八百二十五兩二錢

五分○公費銀一千四十三兩二錢五分○海  
防經費銀六百九十五兩五錢○銷價銀二百

三十二兩七  
錢一分四釐 ○魯山縣距運城六百七十  
里限十九日到額行

四千九百一十八引 合四十名一  
百一十八引 徵銀五千四

百六十四兩九錢六分三釐 內正課銀二千四  
十九兩一錢六分

七釐○雜課銀二千二百五十四兩八分三釐  
○公費銀六百一十四兩七錢五分○海防經

費銀四百九兩八錢三分三釐○  
銷價銀一百三十七兩一錢三分 ○郝縣距運  
城六

百四十五里 額行四千七百二十一引 合三十  
限十八日到額行 九名四



十一 徵銀五千二百四十六兩五分四釐 內正課銀

一千九百六十七兩八分三釐 ○雜課銀二千一百六十三兩七錢九分二釐 ○公費銀五百

九十兩一錢二分五釐 ○海防經費銀三百九十三兩四錢一分七釐 ○銷價銀一百三十一

兩六錢三分七釐 ○寶豐縣 距運城六百里 額行二分七釐 ○寶豐縣 距運城六百里 額行二

千五百八十五引 合二十一引 徵銀二千八百六十五引

七十二兩四錢九分四釐 內正課銀一千七百八十八兩八分三釐

課銀一千一百八十四兩七錢九分一釐 ○公費銀三百二十三兩一錢二分五釐 ○海防經費銀二百一十五兩四錢一分六釐 ○伊陽縣 距

釐○銷價銀七十二兩七分九釐 ○伊陽縣 距

城五百四十里 額行五千三百一引 合四十四引 限十五日到 額行五千三百一引 名二十一

引徵銀五千八百九十兩五錢六分內正課銀二千二百

八兩七錢五分○雜課銀二千四百二十九兩

六錢二分五釐○公費銀六百六十二兩六錢

二分五釐○海防經費銀四百四十一兩七

錢五分○銷價銀一百四十七兩八錢一分

許州直隸州屬一縣○襄城縣距運城七百五里限十九日到額

行三千一百四十四引合二十六名徵銀三千

四百九十三兩六錢六分五釐內正課銀一千三百一十兩○

雜課銀一千四百四十一兩○公費銀三百九

十三兩○海防經費銀二百六十二兩○銷價

銀八十七兩六

錢六分五釐

附領引繳引盤費等項銀兩

領引繳引共銀七百五十兩○領餘引續增餘引盤費腳價銀三百五十兩○續增餘引紙硃飯食並解費等銀四十八兩三錢○賣投戶科領續增餘引文批盤費銀八兩○解紙硃價飯食銀二十三兩七錢不等霉爛引多寡不定紙硃飯食銀按引照加○補解霉爛引紙硃價銀無定數引數多少不一每引仍按三釐覈算飯銀照加○院承差領換霉爛引盤費銀二十五兩七錢六分二釐

以上七款增修河東鹽法備覽內載在於鹽引雜課項下

動支 ○解殘引委員使費路費銀一千二百六十

兩 光緒七年起節省 實支銀五百七十八兩 在於

辦公費項 ○領新引委員加增使費路費銀六

百兩 光緒十年起按銷數減 實支銀四百二十

兩 在於辦公費 ○院承差赴部請領尋燭鹽引

外幫盤費銀一十兩 在於辦公費

項下動支

附載舊例

潞鹽濟楚○河南信陽州設卡抽收潞鹽釐金○太汾兩府屬試行潞鹽

路鹽濟楚

卷查咸豐四年雲貴總督幫辦湖北軍務魏統奏請潞鹽濟楚旋經湖

廣總督張亮基奏準以潞鹽運路維艱緩○河不濟急請以川鹽濟楚不必議運潞鹽

南信陽州設卡抽收潞鹽釐金

卷查咸豐六年十二月湖廣總

督官文奏準以潞私充斥請化私爲官派員於河南信陽州地方設卡抽釐○又查咸豐八年湖廣總督官文奏準以試辦釐務一年信陽一卡僅抽錢二千六百餘串於軍餉無裨請即撤

卡○太汾兩府屬十一縣試行潞鹽

卷查光緒九年巡撫

張

奏請酌提潞額積引一百名試運向食

土鹽之太原府屬陽曲太原徐溝文水榆次太

谷祁縣汾州府屬汾陽平遙介休孝義等十一

縣行銷○又查光緒十一年署巡撫奎奏準

以路鹽運至太汾所屬路逾千里脚費煩鉅價倍土鹽於民情不甚相宜應請停運

鹽法三

土鹽行銷地方引目課額○附領引  
繳引盤費等項銀兩

凡土鹽行銷地方共陽曲等三十州縣額引四

萬二千一百五十一道

河東鹽法志內載山西  
省惟平陽潞安澤州蒲

州四府屬解絳吉隰四州屬行河東引而食河  
東鹽太原汾州甯武三府屬遼沁平保忻代六  
州屬皆食本處土鹽領河東之引而不食河東  
之鹽名曰鹽稅額引四萬三千九百八十五道  
○河東鹽法備覽內載乾隆三十三年巡撫富  
明安奏據署藩司朱珪運司沈斌會稟稱隰州  
鹽所屬大甯永和二縣與孝義石樓甯鄉三縣  
犬牙相錯小民目擊鄰境皆食土鹽每斤不過  
八九文買食官鹽必得十七文歷年以來雖嚴  
行查禁疏通官引終非民情所樂若改食土鹽  
將課項攤入丁糧統徵分解無糧之戶無多固  
可隨便煮食有糧之戶所攤無幾得買賤鹽倍

省其費等情前來伏思隰州暨大甯永和二縣  
改食土鹽商民稱便 國課無虧似應俯如所  
請卽以乾隆己丑年爲始引課歸入丁糧改食  
土鹽以充民食。又載 太原府陽曲縣額行  
三千八百引太原縣額行二千四百八十八引榆次縣  
額行三千四百五十三引太谷縣額行一千八百八  
百四十四引祁縣額行一千五百五十四引徐  
溝縣額行一千三百九十二引內乾隆二十九  
年裁清源縣歸併七百三十五引交城縣額行  
一千九百五十六引文水縣額行二千二百五  
十引岢嵐州額行一百五十四引嵐縣額行二  
百七十九引興縣額行三百六十五引汾州  
府汾陽縣額行二千四百六十五引孝義縣額  
行五百五十三引平遙縣額行二千九百五十  
一引介休縣額行二千九百一十二引石樓縣  
額行五百二十引內更名食鹽引四百一十道零  
一百四十八斤康熙十年因改食本地煎鹽  
行撥給歸入鹽稅徵解臨縣額行一百九十五



引永甯州額行四百四十七引  
甯州額行八百三十一引  
和順縣額行三百七十一引  
榆社縣額行三百六十八引  
沁州本州額行七百七十四引  
沁源縣額行四百一十三引  
武鄉縣額行六百一十四引  
平定州本州額行八百六十二引  
樂平縣額行二百六十四引  
孟縣額行一千七百二十八引  
壽陽縣額行二千三百三十八引  
寧武府甯武縣額行一百四十一引  
神池縣額行八十引  
武府甯武縣額行一百四十一引  
神池縣額行八十引  
武府甯武縣額行一百四十一引  
神池縣額行八十引  
忻州本州額行二千三十九引  
一百斤零鹽斤不成引  
次年湊足領引  
一道定襄縣額行八百六十一引  
靜樂縣額行六百二十五引  
代州本州額行四百七十三引  
五臺縣額行五百八十一引  
崞縣額行一千三百三十一引  
繁峙縣額行二百八十一引  
保德州本州額行一百九十四引  
河曲縣額行一百五十一引  
隰州

本州額行一千二百三十一引大甯縣額行二百  
四十六引永和縣額行一百八十四引以上  
四十四州縣額行四萬五千六百四十五道領  
引徵稅配食土鹽名曰鹽稅○卷查嘉慶十三  
年巡撫成齡奏準尙嵐嵐縣興縣臨縣永甯沁  
源甯武神池偏關五寨靜樂繁峙保德河曲等  
十四州縣專食口鹽共領引三千四百九十四  
道應徵稅銀一千四百三十五兩零劃由吉蘭  
泰運商納課其陽曲太原榆次祁縣徐溝太谷  
交城文水汾陽孝義平遙介休石樓甯鄉遼州  
和順榆社沁州武鄉平定盂縣壽陽忻州定襄  
代州五臺崞縣隰州大甯永和等三十州縣兼  
食土鹽共額引四萬二千一百五十一道應徵  
稅銀一萬七千八百五十八兩七錢九分一釐  
所徵稅銀令各州縣解交本省藩庫其引張亦  
由藩庫領繳○戶部則例內載山西省陽曲等  
三十州縣土鹽引四萬二千一百五十一道應  
徵稅銀內陽曲榆次太谷祁縣交城文水汾陽

孝義平遙介休蒲鄉平定孟縣壽陽忻州定襄  
代州五臺崞縣遼州和順武鄉榆社沁州太原  
徐溝每引徵銀三錢九分八釐六絲一忽五微  
紙價銀三釐石樓縣每引徵銀三錢九分八釐  
六絲一忽五微零紙價銀三釐賑濟米價銀一  
分二釐四毫三絲九忽四微零隰州大甯永和  
三州縣每引徵銀四錢一分六釐六毫六絲  
零公務官錢銀二錢九分二釐三毫三絲零歲  
額共徵銀一萬七千八百五十八兩七錢九分  
一釐由各州縣按年解交山西藩庫隨同地糧  
另款造冊報銷○卷查布政司造送光緒十三  
年陽曲等州縣土鹽稅奏銷冊開陽曲縣光緒  
十三年趙莊等村被水成災永遠豁免銀二兩  
六錢二分九釐祁縣光緒十三年沙壓地畝永  
遠豁免銀三兩六錢六分九釐汾陽縣文峪河  
成災荒地永遠豁免銀四兩九錢六分一釐孝  
義縣光緒十二年被水成災永遠豁免銀五錢  
三分四釐介休縣光緒三四等年老荒地畝永

遼寧免銀二十二兩七分三釐光緒十三年水  
冲沙壓地畝永遠豁免銀一兩五錢二分一釐  
崞縣光緒三四等年老荒地畝永遠豁免銀二  
錢五釐隰州光緒五年老荒地畝永遠豁免銀  
一百八十四兩五分八釐實徵銀一萬七千六百三十九兩  
一錢四分一釐

冀甯道屬

太原府屬○陽曲縣額引三千八道

原額銀一  
千二百三

十六兩六錢三分四釐內除永遠豁免銀二兩六錢二分九釐徵銀一千二百

三十四兩五釐○太原縣額引二千四十八道

徵銀八百四十一兩八錢八分七釐○榆次縣

額引三千四百五十三道徵銀一千四百一十

九兩五錢三分六釐○太谷縣額引一千八百

四十四道徵銀七百五十八兩二錢八釐○祁

縣額引一千五百五十四道

原額銀六百三十八兩九錢七分九

釐內除永遠豁免銀

三兩六錢六分九釐徵銀六百三十五兩三錢

一分○徐溝縣併清源鄉額引一千三百九十

二道徵銀五百七十二兩二錢七分四釐○交

城縣額引一千九百五十六道徵銀八百四兩

九分○文水縣額引二千二百五十道徵銀九

百二十四兩九錢二分四釐

汾州府屬○汾陽縣額引二千四百六十五道

原額銀一千一十三兩四錢三分一釐  
內除永遠豁免銀四兩九錢六分一釐徵銀一

千八兩四錢七分○孝義縣額引五百五十二

道原額銀二百二十七兩二錢二分  
內除永遠豁免銀五錢三分四釐徵銀二百

二十六兩七錢八分六釐○平遙縣額引二千

九百五十一道徵銀一千二百一十三兩二錢

三分一釐○介休縣額引二千九百一十二道

原額銀一千一百九十七兩三分四釐內徵銀  
除永遠豁免銀二十三兩五錢九分四釐

一千一百七十三兩四錢四分○石樓縣額引  
五百二十道徵銀二百二十兩三錢九分六釐  
○甯鄉縣額引一百五十一道徵銀六十二兩  
一錢五分三釐

遼州直隸州併屬○遼州額引八百三十道徵  
銀三百四十一兩二錢三分八釐○和順縣額  
引三百七十一道徵銀一百五十二兩六錢六  
釐○榆社縣額引三百六十八道徵銀一百五  
十一兩一錢六分五釐

沁州直隸州併屬。沁州額引七百七十四道  
徵銀三百一十八兩四分九釐。武鄉縣額引  
六百一十四道徵銀二百五十二兩五錢二分  
二釐

平定州直隸州併屬。平定州併樂平鄉額引  
一千一百二十六道徵銀四百六十二兩九錢  
一分七釐。孟縣額引一千七百二十八道徵  
銀七百一十兩三錢七分二釐。壽陽縣額引  
二千三百三十八道一百斤徵銀九百六十一



兩四錢八分九釐

零鹽百斤不足一引  
次年湊足領引一道

雁平道屬

忻州直隸州併屬○忻州額引二千三十九道

一百斤徵銀八百三十八兩三錢二分五釐

零鹽

百斤不足一引次  
年湊足領引一道○定襄縣額引入百六十道

徵銀三百五十三兩四錢一分

代州直隸州併屬○代州額引四百七十三道

徵銀一百九十四兩四錢九分七釐○五臺縣

額引五百八十一道徵銀二百三十八兩六錢

九分五釐○崞縣額引一千三百三十一道原額

銀五百四十七兩四分五釐內除永遠豁免銀二錢五釐徵銀五百四十六

兩八錢四分

河東道屬

隰州直隸州併屬○隰州額引一千二百三十

道原額銀八百九十三兩八錢七分二釐內徵除永遠豁免銀一百八十四兩五分八釐徵

銀七百九兩八錢一分四釐○大甯縣額引二

百四十六道徵銀一百七十八兩七錢七分四

釐○永和縣額引一百八十四道徵銀一百三

十三兩七錢一分八釐

附領引繳引盤費等項銀兩

領引繳引盤費等項銀四百六十八兩

遇閏銀四百九

十四兩五錢。卷查嘉慶十六年十一月巡撫成甯批準布政使陳桂生詳案查陽曲等三十州縣徵收土鹽稅銀兩以嘉慶十二年爲始奏明歸司辦理每年領繳土鹽稅引亦由司差吏赴部領繳前經鹽務總局詳明在本司衙門設立鹽務科房派撥書辦繕書辦理土鹽稅引事件所需飯食紙張及赴部領繳引張盤費腳價等銀每年共需銀四百六十八兩遇閏之年需銀四百九十四兩五錢在於司庫鹽池生息項下動支等因詳蒙批准節年遵辦在案今鹽池生息一項正在清釐不便動支司庫又無閒款可動而前項盤費腳價飯食等銀勢所必需本

司再四思雜議請飭令請領土鹽稅引之陽曲  
等三十州縣按照引數多寡攤解司庫以資辦  
公查陽曲等三十州縣每年共領土鹽額引四  
萬二千一百五十一道請以嘉慶十六年爲始  
每引一道攤解銀一分一釐五毫共攤銀四百  
八十四兩零以爲土鹽稅公用款項有闕無闕  
截長補短足敷動用如蒙允準卽飭知各州縣  
隨同土鹽稅另批解司。又查光緒八年巡撫  
張 飭將土鹽公用銀四百八十四兩七錢  
三分六釐改於外銷生息項下動支。又查光  
緒十年署巡撫奎 批準清源局司道詳通計  
外銷出入款項酌量裁改案內改於公用生息  
項下  
動支

附載考成

陽曲等三十州縣經徵土鹽稅考成係照地丁

錢糧例辦理  
例向

鹽法四 蒙鹽行銷地方

凡蒙鹽行銷本省地方共三十四廳州縣其鹽

有三種一爲阿拉善旗之吉蘭泰鹽一爲鄂爾

多斯鹽一爲蘇尼特鹽

卷查乾隆四十七年巡撫農起查晉省食鹽

地方有專食蒙古鹽斤者有銷食河東引鹽商

人納課者有改食土鹽課歸地丁者如大同朔

平等府屬州縣因地處沿邊向係買食口鹽其

平滿澤潞解絳等屬四十四州縣俱係銷食河

東引鹽太原汾州甯武代忻等屬四十四州縣

雖領河東之引不食河東之鹽緣該處俱產土

鹽居民就近刮食價值隨時不經商運引課卽

歸地丁交納土鹽不敷之時向有蒙古鹽斤民

人隨時販至該處售賣其味較勝土鹽率係沿

邊一帶附近居民前往口外肩挑背負由殺虎

卷之四十五

口河保營黃甫川等處口岸按例輸稅運入內

地許食土鹽各處零星售賣以濟土鹽之不足

價雖稍昂民閒因其味勝凡在稍有力之家皆

樂於買食歷久相安素所不禁此晉省食鹽成

例並改食土鹽各州縣與蒙古鹽斤交易之情

形也迨乾隆四十五年仰蒙皇上垂念

河東商力疲乏恐口外私鹽充斥以致官鹽壅

滯欽奉諭旨嚴行查禁蒙古鹽斤不許

販運內地此誠格外天恩軫恤乏商之

至意自是以後除專食口鹽之大同朔平等處

仍準其赴口販運外其餘各州縣概行禁止查

商行引地私販固不可不禁至專食土鹽之處

於官引原無干礙而口鹽又在必需近因查禁

嚴密口鹽不通以致土鹽價值亦昂民閒不免

有貴食之虞臣與司道運使等悉心採訪並令  
各府州縣將各處食鹽情形據實稟覆備悉前  
情茲因查辦阿拉山鹽斤一事沿途體察民情  
據農民等紛紛懇請開舊禁以便民食嗣抵

托克托城查詢蒙古鹽斤現因奉禁不能行銷  
積存口外者七百餘萬斤臣思以蒙古鹽斤之  
有餘補內地土鹽之不足源源接濟委屬兩有  
裨益雖商運事屬難行而民販往來實爲安便  
可否仰懇 皇上格外天恩仍聽沿邊一  
帶居民赴口買運並令地方官給予印票於各  
口岸照例納稅任往太汾等府州食用土鹽之  
處售賣在小民既得藉販運以資餬口而民間  
獲有口鹽添補可免貴食實於口內口外民食  
生計大有利益第弛禁之後銷食河東引鹽各  
處恐有透漏入境致妨官引臣仍欽遵前奉  
諭旨飭令地方官留心查察設法緝拿以  
杜奸販越境偷賣之弊儻不實力奉行卽行嚴  
參懲處如此酌量變通於官引並無妨礙而民  
食得以充裕口鹽亦可行銷莫不均沾樂利矣  
○又查乾隆五十一年巡撫伊桑阿等奏爲遵  
旨會議具奏事竊臣旺親班巴爾請將  
蒙古鹽斤由水路運進內地售賣一案經理藩



院據情轉奏奉

旨知道了俟至五臺山

之日再行議奏欽此欽遵茲至五臺臣等公同  
會議緣晉省太原汾州等屬四十四州縣向食  
土鹽鹽課銀兩歸於地丁錢糧交納土鹽如有  
不敷兼買阿拉善鹽斤以資接濟乾隆四十五  
年奉旨查禁蒙古鹽斤不許運入內地  
四十七年經前任撫臣農起以口鹽不通或致  
土鹽價貴有妨民食請弛販運口鹽之禁仍聽  
居民赴口買運於各口岸照例納稅並於商行  
引地設役稽查以防透漏仰  
俞允遵  
行至四十八年二月前撫臣農起以前項口鹽  
止準民人肩挑驢馱零星販運不得用大船木  
筏由黃河運至保德州臨縣等處四出私售致  
礙官引飭屬禁止水運並經移咨阿拉善知照  
各在案臣臣親班巴爾以冬處民人陸運口鹽  
所銷無幾與窮苦蒙古生計有礙請令將口鹽  
仍由水路直行運進內地  
伊桑阿查太原等  
屬土鹽不足之處不過藉口鹽稍為添補並非

全賴口鹽而添補之多寡又係年減年增參差不一不能豫定數目若聽蒙古用船運鹽直進內地售賣不特語言不通難以交易且恐民人欺生刁勒滋生事端諸多不便而托克托城由水路運至保德州計程四百七十里又自保德州至汾州屬之應縣礮口鎮計程六百三十里下及平陽屬之吉州鄉甯以至河南陝西等省均一水可通如任聽民人由黃河販運漫無限制又恐盈于累萬順流直下無所顧忌必至影射越販混入河東引地殊與官鹽有礙此從前水運之禁不得不嚴行查辦惟是水運不行則口鹽銷售無多有爾蒙古生計自應酌籌通融辦理務使彼此有益兩無妨礙方為妥協臣等公同當面商酌查臨縣地方相距商行引地尙有二三百里之遙應請準其水運卽以臨縣礮口鎮爲界飭令起岸堆貯零星售賣不得載至下游州縣則界限分明查禁亦易似無慮再有越境遠販之弊仍聽民人照舊自赴托克托城

販鹽陸運水運各從其便如由水路運入內地  
即在臨縣起岸銷賣自臨縣礦口鎮而下仍嚴  
行查禁不許偷越至應作何水運之處併請悉  
從民便不必限定運鹽額數亦毋庸赴官請領  
印票致滋煩擾其沿邊居民零星陸販仍請照  
舊運銷各處隘口毋許禁阻所有蒙古自行用  
船運入內地之處應毋庸置議如蒙  
准臣伊桑阿卽循行出示曉諭太原等屬四十  
四州縣民人一律遵行俾得源源販運口鹽自  
多銷售可免壅積之虞與官鹽並無妨礙而於  
蒙古內地均有裨益再口鹽在內地行銷已將  
鹽課歸於地丁完納其在河保營地方按例輸  
稅自毋庸再納課銀其官鹽引地接壤處所久  
經議有稽查條款應再行嚴飭地方官實力查  
察不使透漏○又查嘉慶十一年三月奉  
上諭昨據倭什布奏晉省大同朔平等府及  
口外五廳並太汾等府所屬四十四州縣向來  
行銷蒙古鹽斤爲數最多每年於二三月起在

吉蘭泰湖內撈取並購木料製造船隻源源發  
運上年因馬君選被控提省審辦無人經理自  
春及秋並未撈取查該處積存鹽斤僅有八十  
餘萬斤不及每年額運十分之一若不趕緊辦  
理必致有誤晉省民食所關非細現已飛移阿  
拉善王迅速派人經理等語此奏殊不可解向  
來晉省池鹽由商行運蒙古鹽斤入口本有例  
禁嗣經奏明分定地界行銷迨將河東鹽課改  
歸地丁聽民間自行販運遂無一定口岸蒙古  
鹽斤因此侵越內地晉省池鹽不能在本地售  
賣遂有私越豫省楚省侵及淮鹽各口岸並又  
夾入蒙古私鹽以致阿拉善鹽斤不但侵越晉  
省而且侵越淮網節經降旨令該督撫等嚴禁  
溢私越境並不準蒙古鹽斤多越內地辦理總  
無良法此時蒙古鹽斤在內地存積不多又因  
查拏馬君選之後一年以來並未撈鹽發運是  
奸商一經拏辦而阿拉善遂無經理之人蒙古  
私鹽不能侵越內地正是極好機會此時若爲

辦何以倭什布轅行飛移阿拉善王派人經理  
是否同興札商倭什布移知而倭什布奏片亦  
未詳晰聲敘從前蒙古鹽斤未經販入內地時  
晉省民人並不虞淡食現在蒙古鹽斤既不能  
發運晉省該省目前當如何籌辦並將來如何  
經理可以便蒙古鹽斤永不侵越內地之處必  
當乘此時熟籌妥辦現特派英和初彭齡赴甘  
省查辦事件路經晉省令與同興會晤熟商著  
傳諭同興一面詳查舊案體察地方情形俟英  
和初彭齡到晉將如何籌辦或仍改歸商運之  
處會商妥議奏明候旨施行將此諭令知之欽  
此○又查嘉慶十一年 欽差侍郎英和  
等奏準竊臣英和臣初彭齡於三月十六日馳  
抵平陽府遵奉 諭旨連日會同臣同興  
詳檢歷年案卷體察現在情形非禁水運不能  
限制口鹽非設官商不能杜絕私販引界劃清  
庶免侵越伏查山西歸綏道屬五廳及沿邊之

大同朔平兩府向例俱準其就近買食蒙古鹽斤至太原汾州等屬四十四州縣向例食本地土鹽仍納河東池鹽引課內惟岢嵐等十一州縣因土鹽不敷亦準其兼食蒙古鹽斤嗣因土販過多乾隆二十八年經山西撫臣奏明令土販持引赴口採買責成歸綏道就近稽查歲底造冊報部四十五年奉旨查禁蒙古鹽斤不許運入內地有礙官引四十七年經山西撫臣農起請弛口禁聽民自運五十一年阿拉善親王旺親班巴爾以陸運所銷無幾懇請水運經撫臣伊桑阿會議以臨縣之磧口鎮爲界其磧口以下卽嚴飭吉州鄉南等處文武官弁實力稽查毋許侵越此蒙古鹽斤準其水運之始惟時河東商人各有引界不特口鹽不能肆出售賣卽潞鹽亦不能侵越於淮蘆之間也迨五十七年河東池鹽課歸地丁聽民自運而蒙古鹽斤連年屢經籌議誠如聖諭辦理總無良法現在蒙古鹽斤既無人代爲撈取以

致積存無幾若責令照舊水運亦必仍借內地  
人民代爲經理不特蒙古徒受奸民愚弄如馬  
君選故智而內地官引反虞私梟侵灌自應停  
其水運以符原制伏讀 諭旨蒙古鹽斤  
從前未經販入內地晉省民人並不虞淡食仰  
見我 皇上聖明睿照洞燭無遺臣等不  
勝欽服卷查乾隆二十八年戶部議覆山西並  
無藉蒙古鹽斤接濟之說備查舊案惟乾隆元  
年前任撫臣石麟咨查殺虎口鹽稅案內始準  
蒙古鹽行銷於向食土鹽不數之州縣又查阿  
拉善山鹽係因查禁鄂爾多斯蒙古鹽斤之後  
始行入口行銷但相沿已久似未便全行禁止  
應請除大朔兩府五廳歷係準食蒙古鹽不計  
外其向食土鹽兼食蒙古鹽之岢嵐等十一州  
縣應照舊例準在河口村地方積儲由陸路行  
銷概不準由水運直下仍責成歸綬道督同該  
通判就近嚴查毋許稍有透漏是應食蒙古鹽  
州縣準其陸運儘可驅馱車載民食不致缺乏

禁其水運不致盈千累萬順流直下引地亦可  
免侵銷庶於防私杜弊之中仍寓恤邊柔遠之  
意而蒙古鹽斤可永無侵越內地之弊矣○又  
查嘉慶十一年護理巡撫金應琦奏準查吉蘭  
秦池鹽前經英和初彭齡會議請以山西口外  
五廳大同朔平兩府暨陽曲等四十四州縣並  
陝西神木府谷等八州縣均改爲吉蘭秦鹽池  
引地統計雖有七十二處然內多舊食土鹽之  
區查各該州縣民居瘠土地本作鹹隨處皆可  
刮土熬鹽以謀生活其事本難查禁且均經認  
納鹽稅歷久相安亦難禁止現擬循照前奏分  
別確查如係向食口鹽州縣將從前鹽稅撥出  
歸商領引行鹽納課其餘向食土鹽不需口鹽  
接濟者亦不强派行銷仍令照舊完稅準食土  
鹽以順民情是口鹽引地雖有七十二處而銷  
鹽數目遠遜於河東今酌中以三萬石爲率計  
每年可銷鹽二千一百萬斤照河東每引鹽重  
二百四十斤共應配引八萬七千五百道覈計



正雜課銀公務官錢等項在內吉蘭泰鹽課每年共應徵銀六萬三千五百餘兩前因大興縣民人馬遵義及太谷縣民人苗夏戴明亮等七名自行呈請願充口商該司道等細加查詢該商等均屬家道殷實向在口外生理熟悉蒙古地方前經撫臣同興附片陳明飭取該商等認保各結令其趕緊前赴河口接運存鹽試辦以收來年駕輕就熟之效○又查嘉慶十三年巡撫成齡奏竊查吉蘭泰池鹽歸官招商辦運前因所辦大同朔平二府陽曲等四十四州縣暨口外五廳引地多有鄂爾多斯蘇尼特鹽斤進口行銷恐致吉蘭泰引鹽滯銷虧課經臣咨請理藩院查辦旋準咨行向來歸化城等處係奉旨行銷鄂爾多斯鹽斤舊地今若查禁窮苦蒙古等不能度日有關生計而吉蘭泰鹽斤既係官辦所有鄂爾多斯鹽斤亦應歸官由吉蘭泰官商收買售賣其應如何納課之處請旨交臣擬定章程秉公辦理其蘇尼特

鹽斤查明另辦等因具奏奉旨依議欽

此咨行到臣當將鄂爾多斯蘇尼特兩處

向日進口銷賣情形飭司移行該道府廳州縣

確查去後茲據查明由藩司金應琦等定議詳

覆前來臣查鄂爾多斯地居晉省西北與青武

府屬之偏關暨保德州並所屬之河曲等縣及

口外之清水河托克托城薩拉齊等廳對峙僅

隔一河其蘇尼特地居晉省東北與大同府屬

之豐鎮靈界毘連歷來該二處蒙鹽俱由民販

赴彼收買並用貨物易換就近運往各該廳州

縣境內或渡河進口行銷情形參差不一並向

與吉蘭泰鹽斤及本境所產土鹽並行兼銷互

爲哀益歷經奏明在案今吉蘭泰鹽斤既已歸

官招商辦運額課有闕如仍聽鄂爾多斯蘇尼

特兩路蒙鹽照常販賣固恐充斥吉蘭泰引地

官引滯銷有虧課項而該二處蒙古惟賴遊牧

產鹽度日今若概行禁止又恐窮苦蒙古生計

艱難似非國家撫馭外藩之道且陝省昆連

蒙境之府谷等縣已由陝西撫臣奏準改食鄂爾多斯鹽斤晉省情事相同自可並行不悖惟理藩院所指鄂爾多斯鹽斤併交官辦飭商收買行銷一節臣查鄂爾多斯及蘇尼特兩處與吉爾泰商人辦鹽之地相距甚遠該商既力難兼顧此外若另行招商內地民人未悉口外情形勢必裹足不前未肯應募承辦臣悉心籌酌目前吉爾泰商鹽價本運費業已覈實減定將來運起引地賣價不致過昂可免民間食貴捨此就彼之慮惟有將鄂爾多斯蘇尼特兩處業鹽向日進口銷售地方分別予以限制仍聽民販運銷如口外之歸化城清水河薩拉齊和林格爾豐鎮甯遠等廳皆與蒙古地方接壤且草地平行四通八達各業順帶鹽斤赴彼與該地居民交易本難禁阻應準其就近兼食鄂爾多斯蘇尼特之鹽內惟托克托城一廳爲吉鹽緊要口岸水陸轉運之處仍應查禁別部業鹽入境貢成歸殺道督率廳員及河口批驗大使責

力稽查以免混淆侵灌至於口內之大同朔平  
甯武保德等府州屬沿邊沿河一帶州縣請照  
江浙等省老少鹽之例準令民販肩挑背負到  
境零星售賣不得過四十斤之數如有駝運車  
載及水運多斤到地者仍以私鹽論罪飭令各  
該地方官明晰出示曉諭俾知遵守仍不時嚴  
密巡查防堵如此酌量調劑既於吉鹽引課不  
致滯銷虧短而蒙古生計亦無妨礙似屬兩有  
裨益至鄂爾多斯蘇尼特鹽斤進口行銷均經  
殺虎口監督抽收稅銀毋庸另議合併陳明○  
又查嘉慶十七年大學士慶桂等議覆侍郎阮  
元等奏吉蘭泰鹽務章程內開臣等伏查吉蘭  
泰鹽斤因晉省復商疆界既清不能任意侵灌  
遂致額設之引壅滯難銷商人誤運虧課招募  
不前臣等復思吉鹽原定引地太原汾州等屬  
六十四廳州縣既有本地土鹽及鄂爾多斯等  
處蒙古鹽價廉易購吉鹽道遠值昂自無人售  
販今若仍令吉鹽水運直至磧口如何東鹽務

未歸商運以前聽民到處販運恐必侵占各省  
鹽綱臣等公同酌議擬令內地悉遵舊制統行  
路鹽其吉鹽引額八萬七千五百道準令河東  
商人認辦卽以吉鹽六十四廳州縣行引之地  
歸於該商等一體行運路鹽以昭聚實吉鹽引  
地既歸潞商承辦無需吉商銷販其吉蘭秦鹽  
池應請旨勅還阿拉善王瑪哈巴拉仍  
聽該處人民自行撈運俾藩屬人等及口外貧  
戶足資生計如有與販入口者照鄂爾多斯蘇  
尼特等蒙古稅鹽之例應由山西巡撫查照舊  
章按數收稅止準車載驛馱由陸路運販不準  
水運以防侵越其課銀六萬三千五百八十兩  
河東各商旣因停止水運不致侵壞潞綱卽由  
河東商人按年完納○又查嘉慶十七年巡撫  
銜齡奏準臣伏查晉省食鹽地方大同朔平二  
府州縣向食蒙鹽土鹽又岢嵐等十四州縣又  
口外七廳專食蒙鹽蒙鹽入口按例輸稅太原  
汾州代忻等三十州縣俱就近專食土鹽引課

向歸地丁交納歷久稱便河東鹽池僻處省南  
所食蒙鹽土鹽之陽曲等六十四廳州縣遠居  
省北計程自一千數百里至二千餘里不等類  
皆崇山峻嶺路徑崎嶇舟楫既不能通車行又  
多險阻以潞鹽向未行銷之地今以現辦河東  
之商復令其兼辦六十四廳州縣引地無論道  
險途長成本必資所費不資而民間素食賤鹽  
斷不能強令食貴合無仰懇 天恩俯準

將陽曲等六十四廳州縣向係兼食蒙鹽土鹽  
課稅兩完之地仍循其舊所有潞鹽每年加增  
餘引八萬七千五百道即請仍歸現行潞鹽引  
地分銷則不獨該商等無賠課之虞而於六十  
四廳州縣民食仍得各從其便。又查咸豐五  
年八月巡撫王慶雲奏準竊照河東鹽務因商  
人捐免改爲官運官銷欲防官引阻滯必先嚴  
禁私鹽當經臣通飭各州縣將現食各色鹽樣  
封送查覈內惟吉蘭泰花馬池之鹽爲最多而  
侵灌河東引地亦爲最甚查其來路皆由黃河

水運順流而下以致充斥覆查口外蒙鹽自嘉慶十七年奏奉

諭旨禁止水運迨至二

十四年河曲縣保德州復有私放鹽船之事亦經前撫臣查明嚴辦各在案惟沿河各屬上自甯武下至隰州本非官引行銷之地向準食土鹽兼食蒙鹽是以肩挑背負驢馱之鹽皆不禁止原以其負販無多而取便民食乃近來永甯州臨縣交界之磧口鎮地方竟有富商大賈將水運之鹽包攬囤積該處係水陸扼要之區影射透私賣為漏網之害臣與藩臬兩司暨河東道悉心商酌惟有於該處並上下游派員稽查巡緝除肩挑背負驢馱之鹽例不禁止外務遵前奉諭旨禁止水運方可杜絕來源第添設官役則經費攸關未敢輕議應即移員駐劄以專責成查有汾州府通判一員駐劄郡城專管屯糧事甚簡少應請即以該通判移駐磧口鎮並量移營汛責令該通判認真統率巡查以期船鹽無從偷越所有原管糧務仍舊經理

其書役人等均照舊設惟酌添河快  
二十名巡船二隻以資分路差緝

冀甯道屬

太原府屬○崞嵐州 嵐縣 興縣

汾州府屬○永甯州 臨縣

沁州直隸州屬○沁源縣

雁平道屬

大同府屬○大同縣 懷仁縣 渾源州 應

州 山陰縣 陽高縣 天鎮縣 廣靈縣

靈邱縣



朔平府屬○右玉縣 朔州 左雲縣 平魯

縣

甯武府屬○甯武縣 神池縣 偏關縣 五

寨縣

忻州直隸州屬○靜樂縣

代州直隸州屬○繁峙縣

保德直隸州併屬○保德州 河曲縣

歸綏道屬

歸化城廳 薩拉齊廳 豐鎮廳 清水河廳

托克托城廳  
霄遠廳  
和林格爾廳

附 茶法

山西無茶課不頒額引

會典內載凡茶商官給以引而歲納其課註云

商人買茶具數赴官給引許其出境售賣每引一道配茶百斤不及百斤者給以由帖山西並無茶課不頒額引○戶部則例內載山西省不頒茶引 到省商茶每百斤

收稅銀二錢汾陽縣額徵茶稅銀一十六兩二

錢四分統作雜稅報解

載戶部則例○歷年太原府造送商稅奏銷冊

開到省商茶每百斤收稅銀二錢○歷年汾陽縣造送商稅奏銷冊開額徵茶稅銀一十六兩二錢四分